



浙江云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申请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充分关注：

一、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抗生素医药中间体行业与下游抗生素药品行业的发展休戚相关，随着医学界和社会大众对滥用抗生素的严重后果的认识和重视，近年来抗生素的使用趋于谨慎，我国也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控制抗生素的使用，这对于抗生素市场的增长起着明显的抑制作用，下游市场规模的缩减对抗生素医药中间体行业的需求产生了一定影响。

此外，国家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深入实施，采取多种措施对药品流通环节的差价率进行控制，使部分终端药品价格下降，下游制药企业抗生素药品售价的降低，对抗生素医药中间体产品的价格产生了不利影响。因而，国家对于抗生素市场和医药、医疗体系的一系列政策制定和导向，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二、环保风险

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行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及固体废物会对生态环境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受到国家的环保监管较为严格。尽管公司已按照有关法规及相应标准对污染排放物进行了有效的治理，但随着国家经济增长模式的转变、全民环保意识的提高，我国政府环境保护力度将不断加强，未来可能出台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提出更高的环保要求。

因此，如果公司未能及时达到国家相关环保要求，则有可能面临环保处罚风险；另外，如果环保标准提高，将加大公司在环保方面的投入，增加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三、子公司未取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风险

子公司大丰云涛年产 5,000 吨对羟基苯甘氨酸项目已建设完工，并启动环保验收工作。目前，大丰云涛已取得盐城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对羟基苯甘氨酸项目部分生产工艺及污染防治措施变更环境影响补充报告>的批复意见》（盐环表复【2014】69 号），并委托盐城

市环境监测中心站进行在线监测。在线监测完成后，大丰云涛可向盐城市环保局申请“三同时”验收，经现场检查且验收合格后可取得环保竣工验收批复，凭相关批复及文件可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大丰云涛已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相关条件，并积极协调办理相关手续。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大丰云涛尚未取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批复。

大丰云涛是公司投资建设的全资子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体系，报告期内，大丰云涛一直处于建设或试生产状态，未产生盈利。如大丰云涛最终无法通过环保验收或环境保护验收周期较长，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的风险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6月，公司向前五名客户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13,520.56万元、13,283.24万元和5,479.48万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70.25%、77.43%和59.57%，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

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国内外知名的抗生素原料药或制剂企业，因行业特殊性，抗生素制药企业的数量、规模和资质受到国家政策的严格限制和管理，因而公司的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另一方面，公司的主要产品左旋苯甘氨酸在细分市场中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是下游客户的重要供应商，因而与主要客户形成了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但如果公司的主要客户因行业或自身经营原因导致与公司的合作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销售和货款回收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五、关于股东为上市公司的相关提示

华邦颖泰为中小板上市公司（股票简称：华邦颖泰，股票代码：002004），持有公司30%股权，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公司与华邦颖泰处于不同的细分市场，不存在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情形。公司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技术等资源要素完全独立于华邦颖泰，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对华邦颖泰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等财务数据的影响较小，公司本次挂牌未对华邦颖泰维持独立上市地位、持续盈利能力构成影响；除李强外，华邦颖泰及所属企业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员不存在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目录

申请挂牌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政策风险	2
二、环保风险	2
三、子公司未取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风险	2
四、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的风险	3
五、关于股东为上市公司的相关提示	3
目录	4
释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8
一、公司基本情况	8
二、本次挂牌情况	8
三、公司股权结构	10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5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8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2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1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31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生产流程和方式	32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	34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45
五、公司商业模式	52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5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7
一、最近两年一期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7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及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69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3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73

五、同业竞争情况.....	75
六、公司最近两年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源及提供担保情况.....	76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77
八、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8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2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82
二、审计意见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91
三、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91
四、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08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30
六、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36
七、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136
八、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36
九、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37
十、风险因素.....	138
十一、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40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41
一、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41
二、主办券商声明.....	142
三、律师声明.....	143
四、审计机构声明.....	144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45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46
第六节 附件	147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云涛股份、云涛生物、股份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	浙江云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云涛有限、有限公司	指	上虞帝瑞云涛化工有限公司，系云涛股份前身
DRTL	指	DRTL EXPORTOVERSEAS,S.L.，2005年8月与云涛有限合资，持有云涛有限51%股权，2012年3月转让其持有云涛有限的全部股权
立品商贸	指	上虞市立品商贸有限公司，系云涛股份发起人
华邦颖泰	指	华邦颖泰股份有限公司，系云涛股份发起人
大丰云涛	指	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系云涛股份全资子公司
海宁博诚	指	海宁市博诚贸易有限公司，系云涛股份实际控制人朱运涛控制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医药中间体	指	医药化工原料合成化学原料药的过程中经过一系列化学合成工序和技术环节制成的精细化学工业产品
原料药	指	医药制品的原料药，不需进一步化学合成即可用于药物配方的分子，是生产各类制剂的原料药物
GMP 认证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是现今世界各国普遍采用的药品生产管理方式，它对企业生产药品所需要的原材料、厂房、设备、卫生、人员培训和质量管理等均提出了明确要求
左旋双氢钠盐	指	左旋双氢苯甘氨酸邓钠盐，左旋苯甘氨酸下游产品
《公司章程》	指	根据上下文义所需，指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1993年12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

		过；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订，自2014年3月1日起实施）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1998年12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2005年10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修订，自2006年1月1日起实施）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于2013年2月8日发布，2013年12月30日修改，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办券商、日信证券	指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浙江云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本次挂牌审计机构
律师	指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系本次挂牌的律师
报告期	指	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6月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云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jiang Yuntao Bio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朱运涛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1年2月23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2年12月31日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4,113万元

住所：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纬五路10号

邮政编码：312369

公司电话：0575-82727912

公司传真：0575-82727912

公司邮箱：adriana@yuntaochem.com

互联网网址：www.yuntaochem.com

董事会秘书：朱一倩

所属行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行业代码：C26)；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4754-2011)，行业代码：C2669)

主要业务：抗生素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727180884-X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 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831591

股票简称 云涛生物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元

股票总量 4,113万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限售情形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和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自愿锁定承诺。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已满一年，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承诺，公司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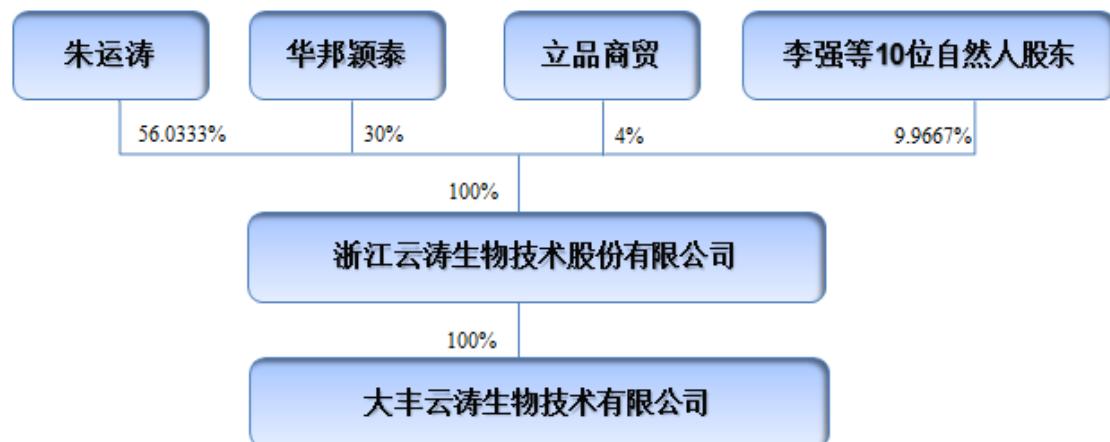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全部持股数（万股）	限售股（万股）	可流通股（万股）
1	朱运涛	2,304.6510	1,728.4883	576.1627
2	华邦颖泰	1,233.90	0	1,233.90
3	立品商贸	164.52	0	164.52
4	李 强	109.68	0	109.68
5	陆金荣	54.84	0	54.84
6	周伟东	54.84	0	54.84
7	吕 森	54.84	0	54.84
8	童维健	27.42	0	27.42
9	芦晓敏	27.42	0	27.42
10	朱春秀	27.42	0	27.42
11	孙 益	19.194	0	19.194
12	陈卫东	17.1375	0	17.1375
13	徐胜杰	17.1375	0	17.1375
合计		4,113	1,728.4883	2,384.5117

注：上表中可流通股份数量即为本次挂牌同时首批解限售的股份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二）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云涛股份股东共 13 名，其中法人股东 2 名，自然人股东 11 名。各股东持股

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况
1	朱运涛	2,304.6510	56.0333%	境内自然人	无
2	华邦颖泰	1,233.90	30%	境内法人	无
3	立品商贸	164.52	4%	境内法人	无
4	李强	109.68	2.6666%	境内自然人	无
5	陆金荣	54.84	1.3333%	境内自然人	无
6	周伟东	54.84	1.3333%	境内自然人	无
7	吕森	54.84	1.3333%	境内自然人	无
8	童维健	27.42	0.6667%	境内自然人	无
9	芦晓敏	27.42	0.6667%	境内自然人	无
10	朱春秀	27.42	0.6667%	境内自然人	无
11	孙益	19.194	0.4667%	境内自然人	无
12	陈卫东	17.1375	0.4167%	境内自然人	无
13	徐胜杰	17.1375	0.4167%	境内自然人	无
合计		4,113	100%	--	--

（三）公司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朱春秀与朱运涛系姐弟关系、芦晓敏与朱运涛的配偶系兄妹关系，陆金荣与朱运涛的妹妹系配偶关系，股东朱春秀与孙益系母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股东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朱运涛，朱运涛先生的基本情况如下：

朱运涛先生出生于1961年，中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042319611008****。1985年10月至1990年12月，历任海宁啤酒厂主办会计、人事经理；1991年1月至1992年6月，任海宁光华皮革制品厂厂长；1992年7月至1993年12月，任上海雪梦莱皮草行总经理；1993年12月至1997年6月，任海宁市云涛皮革制衣有限公司总经理；1998年2月至2008年4月，任海宁市云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1年1月至2012年12月，历任云涛有限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执行董事、董事长。2012年12月起任云涛股份董事长，任期三年，2014年4月起兼任云涛股份总经理，任期至2015年12月。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朱运涛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托管及其他担保权设置或者权利瑕疵及权利限制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权属纠

纷、潜在纠纷或影响股权稳定性的其他情况。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情况

(1)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情况

2001 年, 朱运涛创办云涛有限,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005 年, 为谋求公司发展, 朱运涛和外方 DRTL 合作, 由 DRTL 持有公司 51% 股权, 而朱运涛持有公司 49% 股权; 2012 年初, DRTL 因行业环境出现波动, 拟出售其持有公司的全部股权, 2012 年 2 月 28 日, 经云涛有限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DRTL 将其持有的公司 51% 股权分别转让给朱运涛及朱运涛实际控制的海宁博诚。本次转让完成后, 朱运涛直接持有公司 60% 股权, 且其实际控制的海宁博诚持有公司 40% 股权; 2012 年 4 月, 海宁博诚将其持有公司的全部股权分别转让给华邦颖泰、立品商贸、陆金荣、芦晓敏、朱春秀等, 朱运涛直接持有公司 60% 股权; 2012 年 8 月, 大丰云涛全体股东以所持大丰云涛股权对云涛有限增资, 朱运涛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降至 56.0333%, 至今, 朱运涛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未发生变化。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自 2012 年 3 月, DRTL 将其持有公司的 11% 股权转让给朱运涛起, 朱运涛始终持有公司超过 50% 的股权,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规定: “控股股东, 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 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 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故认定朱运涛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云涛有限由朱运涛创办, 报告期内, 始终由朱运涛负责经营管理, 朱运涛对公司的人事任免、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表决结果有重要影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朱运涛持有公司 56.0333% 股权, 故认定朱运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主办券商认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充分、合法。

(3) 报告期内,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2005 年 8 月至 2012 年 3 月, 朱运涛与 DRTL 合资期间, DRTL 持有公司 51% 股权, 朱运涛持有公司 49% 股权, 朱运涛不具备控制地位, 但根据朱运涛与 DRTL 签署的《合资经营合同》及相关文件: 合营期间, 云涛有限最高权利机构为董事

会，董事会成员为三人，外方委派两名董事，中方委派一名董事，中方委派的董事为朱运涛，担任副董事长，对重大事项享有一票否决权，同时由朱运涛担任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因此，公司控股权变更前后，朱运涛先生一直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公司生产经营稳定，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控股权的变化并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除控股股东外持股 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

1、华邦颖泰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华邦颖泰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67,582.9919 万元
实收资本：	67,582.9919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松山
成立日期：	1992-03-11
住 所：	重庆市渝北区人和星光大道 69 号
公司类型：	股份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从事投资业务、精细化工、生物化学、试剂产品开发及自销（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需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除外），药品研究，新型农业产品研发及相关技术开发、转让及咨询服务，销售化工产品及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香精、分析仪器、电子计算机及配件、日用百货、普通机械、建筑材料及装饰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五金、交电、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
主营业务：	1、医药制剂类业务：皮肤病、结核病和肿瘤用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酒店旅游业务； 3、医药原料药业务：主要生产、销售医药原料药和兽药原料药； 4、农药相关业务：农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5、其他：茶叶销售、农药相关的技术服务以及其他相关业务。

华邦颖泰于 2004 年 6 月在中国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证券简称“华邦颖泰”，证券代码“002004”。

华邦颖泰目前持有云涛股份 30% 股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华邦颖泰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托管及其他担保权设置或者权利瑕疵及权利限制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潜在纠纷或影响股权稳定性的其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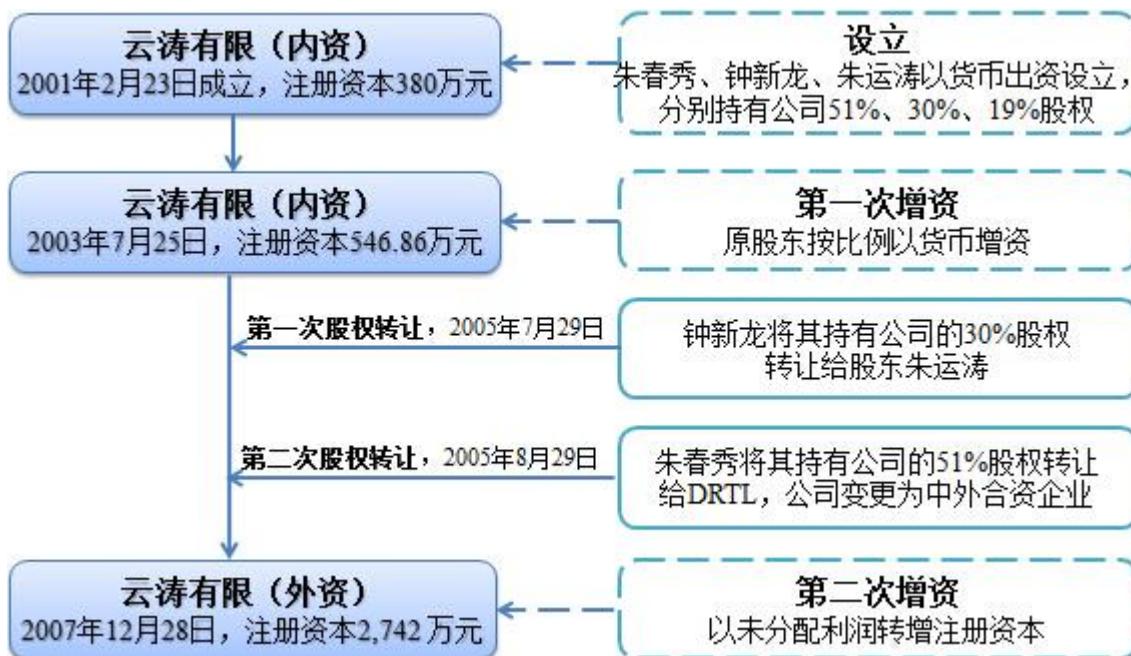
2、华邦颖泰关于云涛生物本次申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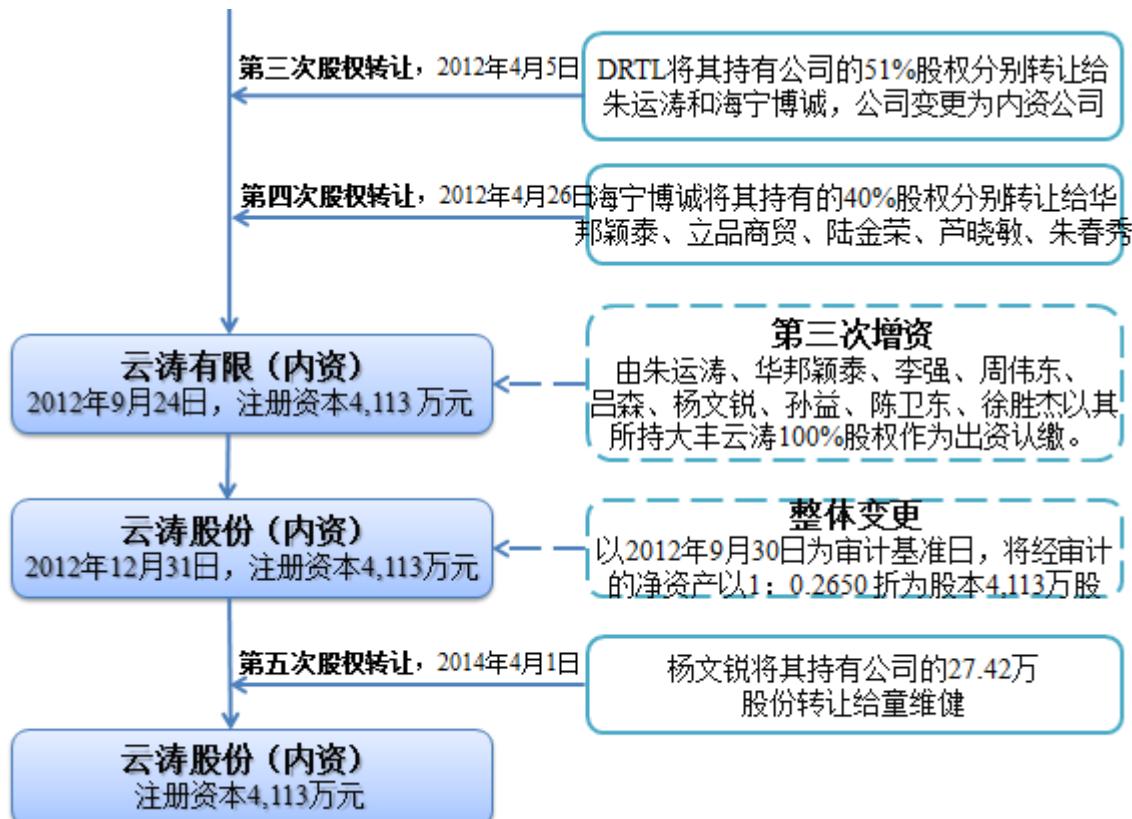
（1）华邦颖泰已就云涛生物本次申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项

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

- (2) 华邦颖泰符合证券交易所及监管部门的信息披露要求；
- (3) 在云涛生物挂牌前后，华邦颖泰都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4) 华邦颖泰不存在将公开募集资金投向云涛生物业务的情形；
- (5) 云涛生物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技术等资源要素与华邦颖泰保持独立；
- (6) 云涛生物对华邦颖泰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等财务数据的比例及重要财务指标不构成重大影响，云涛生物本次挂牌未对华邦颖泰独立上市地位、持续经营能力构成不利影响；
- (7) 云涛生物与华邦颖泰不存在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 (8) 华邦颖泰股东重庆汇邦旅业有限公司的股东李强（同时任重庆汇邦旅业有限公司董事及常务副总）持有云涛生物 109.68 万股，占云涛生物股本的 2.6666%，除此之外，华邦颖泰及所属企业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云涛生物股份的情况。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云涛有限设立

云涛股份前身上虞市云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系由朱春秀、钟新龙、朱运涛共同出资设立的。2001年2月, 朱春秀、钟新龙、朱运涛分别以货币出资193.8万元、114万元、72.2万元合计出资380万元设立上虞市云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2001年2月22日, 上虞同济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出资进行审验并出具虞同会验[2001]字第047号《验资报告》, 确认本次出资已足额到位。

2001年2月23日, 云涛有限在上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云涛有限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春秀	193.80	51%	货币
2	钟新龙	114.00	30%	货币
3	朱运涛	72.20	19%	货币
合计		380	100%	

2、第一次增资

2003年7月20日, 经云涛有限股东会审议同意, 云涛有限注册资本由380万元增加至546.86万元, 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按照持股比例以货币方式认缴。2003年7月23日, 上虞同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虞同会验(2003)字第403号《验

资报告》，对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证，确认上述增资已足额到位。

2003年7月25日，云涛有限在上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云涛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出资增减额 (万元)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1	朱春秀	193.80	51%	85.0986	278.8986	51%
2	钟新龙	114.00	30%	50.058	164.058	30%
3	朱运涛	72.20	19%	31.7034	103.9034	19%
合计		380	100%	166.86	546.86	100%

3、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年7月26日，经云涛有限股东会审议同意，钟新龙将所持云涛有限30%股权转让给朱运涛。同日，钟新龙与朱运涛签署《上虞市云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价格为164.058万元。

2005年7月29日，云涛有限在上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转让完成后，云涛有限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出资增减额 (万元)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1	朱春秀	278.8986	51%	--	278.8986	51%
2	钟新龙	164.0580	30%	-164.058	--	--
3	朱运涛	103.9034	19%	164.058	267.9614	49%
合计		546.86	100%	--	546.86	100%

根据主办券商核查：朱春秀及钟新龙均系朱运涛的名义出资人，公司历次出资及增资均系朱运涛一人支付。本次股权转让的目的实为消除朱运涛与钟新龙的代持关系，还原实际出资人的权益，双方出具确认，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

4、第二次股权转让暨变为中外合资企业

2005年5月25日，朱春秀、朱运涛、钟新龙、DRTL 签订了《朱春秀女士和朱运涛先生和钟新龙先生和 DRTL 签署的上虞市云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由朱春秀将持有的云涛有限 51%股权转让给 DRTL，股权转让价格 1,596 万元。同日，朱运涛与 DRTL 签署《朱运涛与 DRTL 为组建与运营上虞帝瑞云涛化工有限公司签署的合资经营合同》，并制定了《上虞帝瑞云涛化工有限

公司章程》，约定公司的投资总额为 780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为 546.86 万元，最高决策机构为董事会，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两名由 DRTL 委派，一名由朱运涛委派。

2005 年 8 月 19 日，云涛有限取得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出具的浙外经贸资函[2005]67 号《关于上虞市云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并购并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的批复》，2005 年 8 月 22 日，云涛有限取得浙江省人民政府核发商外资浙府资字【2005】00484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

2005 年 8 月 29 日，云涛有限在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企业类型变更完成后，云涛有限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出资增减额 (万元)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1	朱春秀	278.8986	51%	-278.8986	--	--
2	DRTL	--	--	278.8986	278.8986	51%
3	朱运涛	267.9614	49%	--	267.9614	49%
合计		546.86	100%	--	546.86	100%

经主办券商核查认为：本次股权转让，云涛有限未召开股东会，存在程序瑕疵，但该公司实为朱运涛一人所有，未召开股东会不存在侵害其他股东权益情形，且当事人出具确认，因此，不影响本次股权转让的效力。本次股权转让系各方真实意思的表示，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关系已解除，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5、第二次增资（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2007 年 11 月 21 日，云涛有限董事会审议同意，将公司净利润中的 2,195.14 万元人民币转增为公司注册资本。2007 年 12 月 5 日，云涛有限取得上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的虞外经贸资函[2007]232 号《关于同意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同意云涛有限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546.86 万元增加至 2,742 万元；合营双方按原出资比例增资，其中 DRTL 认缴 1,119.52 万元，朱运涛认缴 1,075.62 万元；同意相应修改合资合同及公司章程。

2007 年 12 月 5 日，云涛有限取得浙江省人民政府换发的商外资浙府资字

【2005】00484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7年12月20日，上虞天马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虞天马验（2007）字第399号《验资报告》，对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情况进行了验证，确认上述增资已足额到位。

2007年12月28日，云涛有限在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云涛有限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出资增减额 (万元)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1	DRTL	278.8986	51%	1,119.52	1,398.4186	51%
2	朱运涛	267.9614	49%	1.075.62	1,343.5814	49%
合计		546.86	100%	2,195	2,742	100%

6、第三次股权转让暨变为内资企业

2012年2月28日，经云涛有限董事会议审议同意，DRTL将其持有的云涛有限51%股权中的11%、40%股权转让给朱运涛及海宁博诚。同日，DRTL分别与朱运涛及海宁博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分别为1,186万元及4,314万元。

2012年3月6日，云涛有限取得上虞市商务局出具的虞商务资（2012）13号《关于同意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DRTL将其持有的云涛有限51%股权中的11%、40%股权转让给朱运涛及海宁博诚，企业类型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2年4月5日，云涛有限在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企业类型变更完成后，云涛有限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出资增减额 (万元)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1	DRTL	1,398.4186	51%	-1,398.4186	--	--
2	朱运涛	1,343.5814	49%	301.6186	1,645.20	60%
3	海宁博诚	--	--	1,096.80	1,096.80	40%
合计		2,742	100%	--	2,742	100%

经主办券商核查认为：云涛有限已于2012年7月补缴税款2,207.56万元，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出具了编号为（091）浙国电NO00811518号《税收电子转账专用完税凭证》。云涛有限本次股权变动已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并补缴及代扣代

缴税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7、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年4月12日，经云涛有限股东会审议同意，海宁博诚将持有的云涛有限股权中的30%、6%、2%、1%、1%股权分别转让给华邦颖泰、立品商贸、陆金荣、芦晓敏、朱春秀。同日，海宁博诚分别与华邦颖泰、立品商贸、陆金荣、芦晓敏、朱春秀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海宁博诚持有的云涛有限40%股权中的30%、6%、2%、1%、1%股权分别转让给华邦颖泰、立品商贸、陆金荣、芦晓敏、朱春秀，转让价格分别为7,500万元、900万元、300万元、150万元、150万元。

2012年4月26日，云涛有限在上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云涛有限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出资增减额 (万元)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1	朱运涛	1,645.20	60%	1,645.20	1,645.20	60%
2	海宁博诚	1,096.80	40%	-1,096.80	--	--
3	华邦颖泰	--	--	822.60	822.60	30%
4	立品商贸	--	--	164.52	164.52	6%
5	陆金荣	--	--	54.84	54.84	2%
6	芦晓敏	--	--	27.42	27.42	1%
7	朱春秀	--	--	27.42	27.42	1%
合计		2,742	100%	--	2,742	100%

8、第三次增资

2012年8月29日，经云涛有限股东会审议同意，云涛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4,113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朱运涛、华邦颖泰、李强、周伟东、吕森、杨文锐、孙益、陈卫东、徐胜杰以其所持大丰云涛100%股权（注册资本10,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0万元）作为出资认缴。

2012年8月18日，浙江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浙万评报（2012）112号《大丰帝瑞云涛化工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置换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确认大丰云涛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06,237,471.51元。

朱运涛以其持有的大丰云涛48.1%股权认缴出资659.451万元；华邦颖泰以其持有的大丰云涛30%股权认缴出资认缴411.3万元；李强以其持有的大丰云涛

8%股权认缴出资 109.68 万元；周伟东以其持有的大丰云涛 4%股权认缴出资 54.84 万元；吕森以其持有的大丰云涛 4%股权认缴出资 54.84 万元；杨文锐以其持有的大丰云涛 2%股权认缴出资 27.42 万元；孙益以其持有的大丰云涛 1.4%股权认缴出资 19.194 万元；陈卫东以其持有的大丰云涛 1.25%股权出资认缴 17.1375 万元；徐胜杰以其持有的大丰云涛 1.25%股权认缴出资 17.1375 万元。

2012 年 8 月 3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650012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新增注册资本进行验证，确认本次增资已足额到位。

2012 年 9 月 24 日，云涛有限在上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云涛有限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出资增减额 (万元)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1	朱运涛	1,645.20	60%	659.4510	2,304.651	56.0333%
2	华邦颖泰	822.60	30%	413.30	1,233.90	30%
3	立品商贸	164.52	6%	--	164.52	4%
4	李 强	--	--	109.68	109.68	2.6666%
5	陆金荣	54.84	2%	--	54.84	1.3333%
6	周伟东	--	--	54.84	54.84	1.3333%
7	吕 森	--	--	54.84	54.84	1.3333%
8	杨文锐	--	--	27.42	27.42	0.6667%
9	芦晓敏	27.42	1%	--	27.42	0.6667%
10	朱春秀	27.42	1%	--	27.42	0.6667%
11	孙益	--	--	19.194	19.194	0.4667%
12	陈卫东	--	--	17.1375	17.1375	0.4167%
13	徐胜杰	--	--	17.1375	17.1375	0.4167%
合计		2,742	100%	1,371	4,113	100%

9、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2 年 10 月 8 日，经云涛有限股东会审议同意，云涛有限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根据立信会计师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2]第 650016 号《审计报告》，以云涛有限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的账面净资产 155,218,736.72 元按约 1: 0.2650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 4,113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折股后剩余金额 114,088,736.72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2 年 11 月 2 日，浙江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浙万评报（2012）139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云涛有限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

为 174,827,463.36 元。

2012 年 11 月 2 日，云涛有限全体股东朱运涛、华邦颖泰、立品商贸、李强、陆金荣、周伟东、吕森、杨文锐、朱春秀、芦晓敏、孙益、陈卫东、徐胜杰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共同签署了《关于变更设立浙江云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

2012 年 11 月 30 日，立信会计师对股份公司注册资本进行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650025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2 年 11 月 30 日，云涛股份已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及公司折股方案，将云涛股份股本总额 4,113 万元缴付到位。

2012 年 12 月 5 日，云涛股份召开创立大会，全体发起人股东出席了会议。此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整体变更方式发起设立浙江云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股本设置、股份公司筹备情况等议案，该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浙江云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012 年 12 月 31 日，云涛股份在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注册号为 33060040000730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4,113 万元。整体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运涛	2,304.6510	56.0333%	净资产
2	华邦颖泰	1,233.90	30%	净资产
3	立品商贸	164.52	4%	净资产
4	李强	109.68	2.6666%	净资产
5	陆金荣	54.84	1.3333%	净资产
6	周伟东	54.84	1.3333%	净资产
7	吕森	54.84	1.3333%	净资产
8	杨文锐	27.42	0.6667%	净资产
9	芦晓敏	27.42	0.6667%	净资产
10	朱春秀	27.42	0.6667%	净资产
11	孙益	19.1940	0.4667%	净资产
12	陈卫东	17.1375	0.4167%	净资产
13	徐胜杰	17.1375	0.4167%	净资产
合计		4,113	100%	--

10、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4 月 1 日，经云涛股份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杨文锐将持有公司的 27.42

万股份转让给童维健。同日，杨文锐与童维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款为 255 万元。

2014 年 4 月 23 日，云涛股份在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运涛	2,304.6510	56.0333%	净资产
2	华邦颖泰	1,233.90	30%	净资产
3	立品商贸	164.52	4%	净资产
4	李 强	109.68	2.6666%	净资产
5	陆金荣	54.84	1.3333%	净资产
6	周伟东	54.84	1.3333%	净资产
7	吕 森	54.84	1.3333%	净资产
8	童维健	27.42	0.6667%	净资产
9	芦晓敏	27.42	0.6667%	净资产
10	朱春秀	27.42	0.6667%	净资产
11	孙 益	19.1940	0.4667%	净资产
12	陈卫东	17.1375	0.4167%	净资产
13	徐胜杰	17.1375	0.4167%	净资产
合计		4,113	100%	--

11、公司股票在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挂牌情况的说明

(1) 云涛股份在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挂牌情况

2013 年 6 月 15 日，云涛股份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份进入浙江股权交易中心进行挂牌转让的议案》。2013 年 9 月 3 日，浙江股权交易中心下发浙股交股字【2013】41 号文，接受云涛股份股票在浙江股权交易中心备案。2013 年 9 月，云涛股份与浙江股权交易中心签署《股权登记托管协议书》。2013 年 9 月 11 日，云涛股份股票在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公司代码：815031，公司简称：云涛股份。

(2) 公司股票在浙交所的交易及停牌情况

在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挂牌期间，公司无股票发行行为，仅进行过一次股权转让。2014 年 9 月 11 日，云涛股份在浙江股权交易中心发布临时停牌的公告，目前，公司已暂停交易，在获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同意挂牌函后办理摘牌手续。

根据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出具的《证明》：云涛股份有效存续，股权清晰，不存在股权质押等权利受限的情形；云涛股份已在我中心申请股票暂停转让，并得到我中心的同意；云涛股份未在我中心发行股票，其股票转让行为符合

我中心相关规定。在我中心挂牌期间，云涛股份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我中心相关规定而被我中心予以处罚的情形。

12、关于公司股权代持情况的说明

(1) 股权代持形成的原因

云涛有限成立于 2001 年 2 月 23 日，有限公司设立时，当时适用的《公司法》不能成立一人有限公司，基于信任关系，朱运涛委托其姐姐朱春秀及同事钟新龙代为持有部分股权，未签署书面股权代持协议，公司设立时的出资及第一次增资资金均系朱运涛一人支付。

(2) 股权代持关系的变更与解除

为明确公司股权关系，2005 年，钟新龙与朱运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代朱运涛持有的股权转让给朱运涛，本次股权转让未支付对价；2005 年，在朱运涛的安排下，朱春秀将其代朱运涛持有的股权公司转让给外方 DRTL，本次股权转让未召开股东会，股权转让款项已由朱春秀转移给朱运涛。至此，朱春秀、钟兴龙与朱运涛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解除，通过访谈，朱春秀、钟兴龙及朱运涛均认可上述事实，并出具确认文件。

主办券商认为，钟新龙将股权转让给朱运涛，实为消除朱运涛与钟新龙的代持关系，还原实际出资人的权益，本次股权转让后，朱运涛与钟新龙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解除。

朱春秀将其代朱运涛持有的股权转让给外方 DRTL，是在朱运涛的安排下进行，虽存在程序瑕疵，但因朱春秀系朱运涛的名义出资人，该公司实为朱运涛一人所有，未召开股东会不存在侵害其他股东权益情形，且朱春秀及朱运涛均出具确认，本次股权转让系各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因此不影响股权转让的效力。公司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关系已解除，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股权代持关系，股权明晰，股东所持股权不存在质押或其他由争议的情形。

(七)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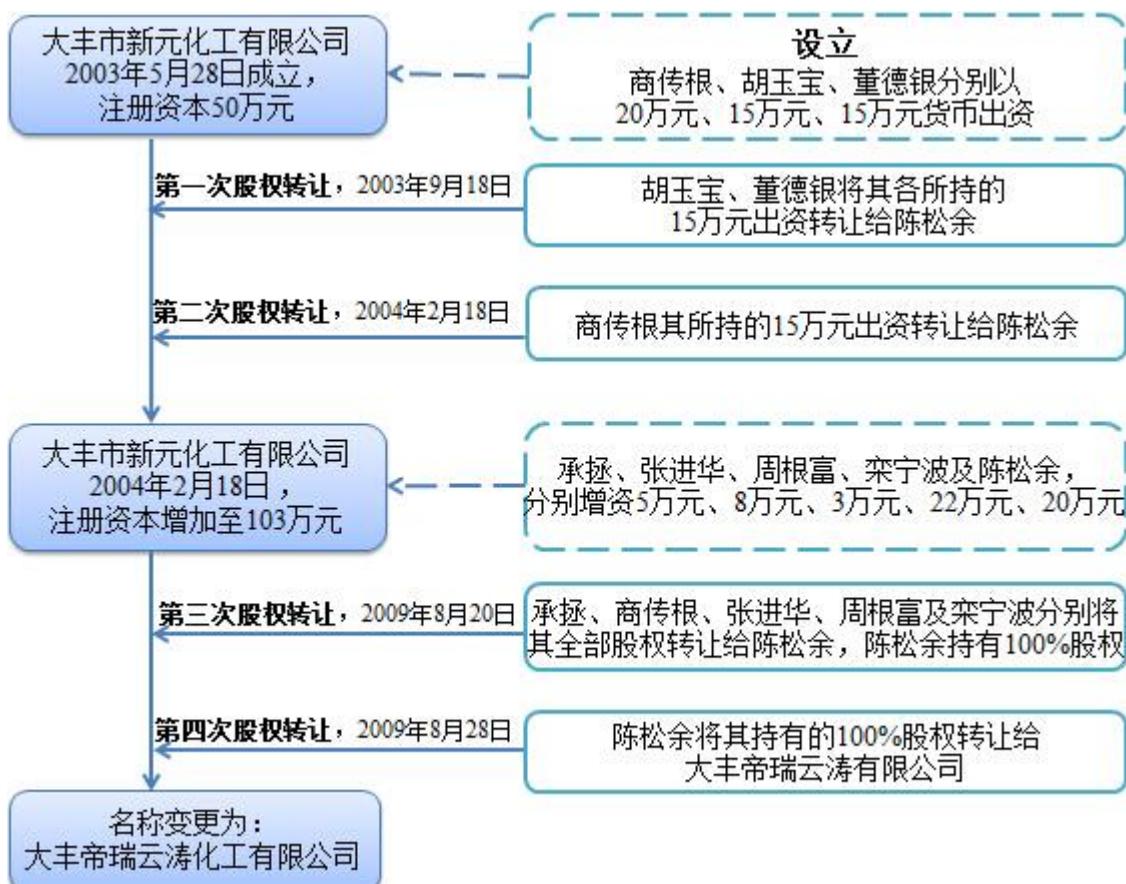
大丰云涛成立于 2003 年 5 月 28 日，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朱运涛控制的企业。2012 年 8 月 29 日，经云涛有限股东会审议同意，由朱运涛、华邦颖泰、李强、周伟东、吕森、杨文锐、孙益、陈卫东以其所持大丰云涛 100% 股权（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作为认缴出资，本次股权出资后，大丰云涛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三/（六）/8、第三次增资。

1、大丰云涛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朱运涛
成立日期：	2003 年 5 月 28 日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大丰市海洋经济综合开发区南区
主营业务：	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的生产及销售

2、大丰云涛股权演变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有5名董事、3名监事和5名高级管理人员，其中，高级管理人员包括1名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1名审计总监、1名财务总监和1名董事会秘书。

(一)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任职期间
朱运涛	董事长、总经理	2012年12月-2015年12月
张松山	董事	2012年12月-2015年12月
谢振品	董事	2012年12月-2015年12月
赵磊	董事、副总经理	2012年12月-2015年12月
孙祖昌	董事、设备部经理	2014年4月-2015年12月

上述董事简历如下：

朱运涛先生：详见本节三/（四）/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张松山先生：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学位。1985年至1987年，于防化指挥工程学院工作；1987年至1992年，就读于北京大学化学系；1992年至1994年，任重庆华邦生化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1994年至2001

年，历任重庆华邦制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1 年至 2012 年，担任重庆华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至今担任华邦颖泰董事长、总经理。同时兼任重庆汇邦旅业有限公司、陕西汉江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华邦酒店旅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华邦制药有限公司、丽江解脱林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丽江玉龙雪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贵州信华乐康投资有限公司、重庆市北部新区同泽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2 年 12 月起任云涛股份董事，任期三年。

谢振品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0 年 12 月至 1992 年 7 月，历任上虞县粮食局百官粮管所站长、粮专员；1992 年 12 月至 2005 年 5 月，历任建设银行上虞支行科长、行长；2005 年 5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江西宏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11 年 8 月至今任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同时兼任立品商贸董事长，浙江宝仔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12 月起任云涛股份董事，任期三年。

赵 磊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5 年 7 月至 2001 年 7 月，历任连云港泰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技术员、技术部副部长、部长；2001 年 7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江苏双菱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5 年 8 月至 2012 年 12 月，历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2012 年 12 月起任云涛股份董事，任期三年，2012 年 12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云涛股份总经理，2014 年 4 月至今任云涛股份副总经理。

孙祖昌先生：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1982 年 8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海宁第一轻工机械厂科长；2000 年 1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海宁市正源环境保护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04 年 4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海宁市正原机械有限公司厂长；2014 年 1 月至今，任云涛股份动力设备部经理。2014 年 4 月起任云涛股份董事，任期至 2015 年 12 月。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任职期间
吕立明	监事会主席	2012 年 12 月-2015 年 12 月
江晓明	监事、总经理助理、技术部经理	2012 年 12 月-2015 年 12 月
许财生	监事、车间主任	2012 年 12 月-2015 年 12 月

上述监事简历如下：

吕立明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供职于重庆医药工业研究所，2004 年至 2009 年，任重庆华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9 年 5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重庆华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9 月至今任重庆华邦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兼任华邦颖泰、陕西汉江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华邦胜凯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兼任重庆华邦酒店旅业有限公司、丽江玉龙雪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丽江龙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汇邦旅业有限公司监事。2012 年 12 月起任云涛股份监事，任期三年。

江晓明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1988 年 9 月至 1993 年 5 月，历任海宁粮食制品厂技术员、技术部经理；1993 年 5 月 1997 年 3 月，任海宁申嘉医药化工厂化验室主任，1997 年 6 月至 2001 年 1 月，任海宁市云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技术部经理；2001 年 1 月至今，历任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技术总监、总经理助理。2012 年 12 月起任云涛股份监事，任期三年。

许财生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2002 年至 2007 年，任云涛有限技术班长；2007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车间主任。2012 年 12 月起任云涛股份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任职期间
朱运涛	董事长、总经理	2014 年 4 月-2015 年 12 月
赵磊	董事、副总经理	2014 年 4 月-2015 年 12 月
李伟	财务总监	2013 年 8 月-2015 年 12 月
范琦	审计总监	2012 年 12 月-2015 年 12 月
朱一倩	董事会秘书、商务经理	2014 年 4 月-2017 年 4 月

朱运涛先生：详见本节三/（四）/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赵磊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本节四/（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李伟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2001 年 8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浙江正裕化学有限公司仓库管理员；2004 年 3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上虞自立工业新材料有限公司主办会计、财务科长；

2008年12月至2013年6月，任浙江阳光集团分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8月起任云涛股份财务总监，任期至2015年12月。

范琦女士：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双学士，高级会计师。1988年7月至1994年3月，任吉化公司染料厂助理工程师；1994年3月至2002年9月，任吉联（吉林）石油化学有限公司经济师、会计师；2002年9月至2006年1月，任格瑞夫（宁波）包装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兼人力资源行政经理；2006年1月至9月，任博格华纳汽车零部件宁波有限公司涡轮增压系统财务总监；2006年9月至2012年12月，历任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监事、审计总监。2012年12月起任云涛股份审计总监，任期三年。

朱一倩女士：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获得意大利五年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双学士。2011年7月至2011年12月，任公司商务经理；2012年3月至2013年1月，任Ci. Pi. Board S.R.L.公司采购经理；2013年3月至今任公司商务经理。2014年4月起任云涛股份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总计（万元）	33,475.47	30,602.41	26,352.6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689.21	19,755.95	18,095.2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689.21	19,755.95	18,095.27
每股净资产（元）	5.03	4.80	4.4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03	4.80	4.4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36%	32.03%	30.37%
流动比率（倍）	0.88	0.83	0.89
速动比率（倍）	0.56	0.56	0.69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198.41	17,155.53	19,246.12
净利润（万元）	933.26	1,660.68	1,201.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33.26	1,660.68	1,201.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13.71	1,604.94	2,177.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13.71	1,604.94	2,177.48
毛利率（%）	26.40%	25.06%	22.70%

净资产收益率（%）	4.61%	8.77%	7.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52%	8.48%	20.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0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0	0.38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06	5.35	7.57
存货周转率（次）	1.94	5.62	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61.78	-678.25	2,681.4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6	-0.16	0.65

注：未注明母公司的均为合并口径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孔佑杰

住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 18 号

联系电话：010-83991790

传真：010-88086637

项目小组负责人：左宏凯

项目小组成员：陈霞、陈舒娟、姚克杰、曲俊宇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负责人：沈田丰

住所：杭州市杨公堤 15 号国浩律师楼

联系电话：0571-85775888

传真：0571-85775643

经办律师：沈田丰、张轶男、吴钢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住所：杭州庆春东路 1-1 号西子联合大厦 19-20 楼

联系电话：0571-85800402

传真：0571-85800402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惠丰、孙峰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浙江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梅芳

住所：杭州市体育场路 508 号地矿科技大楼 5 楼

联系电话：0571-85389373

传真：0571-85215019

经办资产评估师：胡立勇、周强

（五）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月焕

住所：北京市朝阳门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九层

联系电话：010-65881818

传真：010-65882651

经办资产评估师：张丽哲、蒋镇叶

（六）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七）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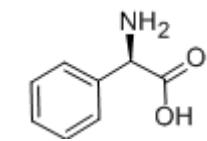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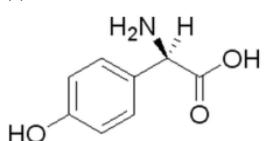
(一) 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左旋苯甘氨酸、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右旋苯甘氨酸、左旋双氢苯甘氨酸邓钠盐等抗生素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依托完善的工艺流程和业内领先的装备水平，公司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收率，主要产品在生产工艺和成本控制等方面均处于国内先进水平。

公司生产的左旋苯甘氨酸、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等产品主要配套 Deretil S.A、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普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阿乐滨度（上海）贸易有限公司和浙江昂利康制药有限公司等国内外知名医药企业，公司系国内主要的左旋苯甘氨酸供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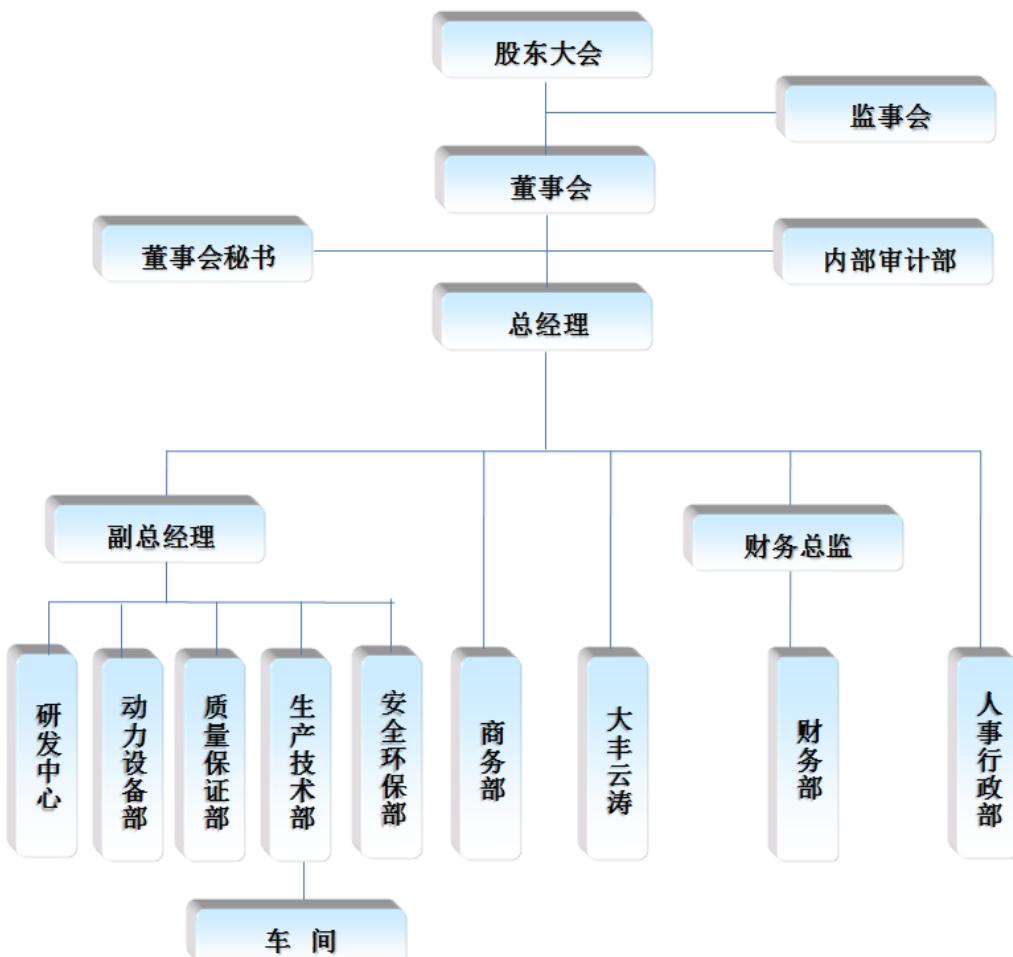
(二) 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青霉素类和头孢类抗生素合成领域，目前，公司生产的产品包括左旋苯甘氨酸、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右旋苯甘氨酸、左旋双氢苯甘氨酸邓钠盐等，其中，左旋苯甘氨酸和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是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

产品名称	化学名称&结构式	主要性状	用途
左旋苯甘氨酸	D (-)- α -氨基苯乙酸 	白色或类白色鳞片状结晶粉末；熔点302°C (分解)	该产品是合成 β -内酰胺类半合成抗生素侧链的重要原料，主要用于生产氨苄青霉素、氧哌嗪青霉素、头孢氨苄和头孢拉啶等抗生素
对羟基苯甘氨酸	D (-)- α -氨基对羟基苯乙酸 	白色晶状粉末；熔点240°C (分解)	该产品是合成 β -内酰胺类半合成抗生素侧链的重要原料，主要用于生产羟氨苄青霉素（阿莫西林）、头孢羟氨苄、头孢丙烯、头孢哌酮、头孢曲嗪等抗生素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生产流程和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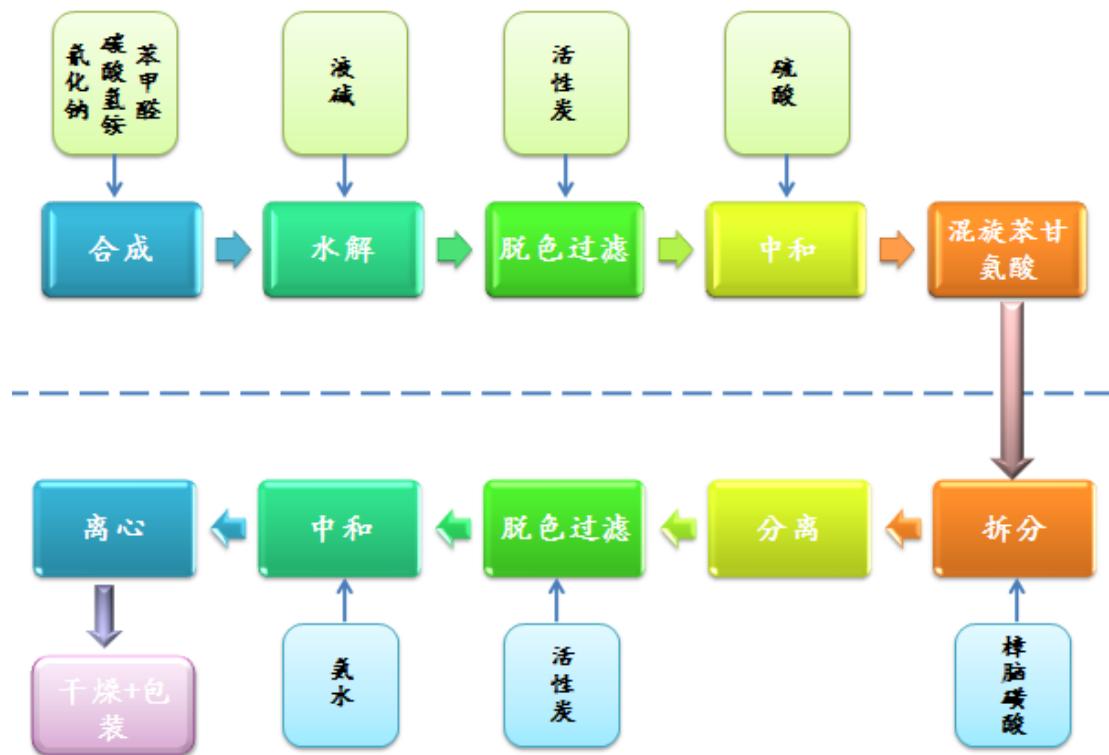
(一) 公司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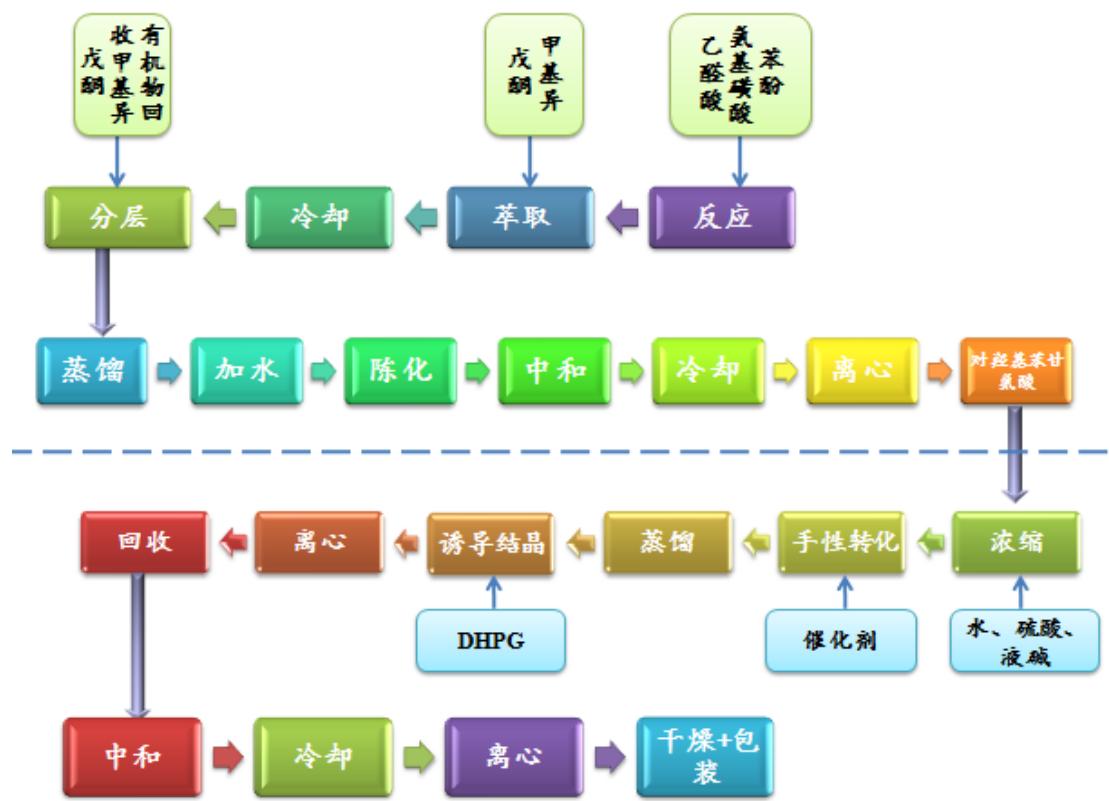
(二) 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为左旋苯甘氨酸和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产品均由公司及子公司自主生产，其生产工艺和流程图如下：

1、左旋苯甘氨酸生产流程



2、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生产流程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

（一）公司产品的主要技术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专注于苯甘氨酸及其衍生产品的研发和创新,经过多年积淀,在苯甘氨酸合成和拆分等相关领域取得多项核心技术,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2项发明专利和7项实用新型专利,5项产品通过科学技术成果鉴定,产品的生产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公司主要产品运用的核心技术如下:

1、左旋苯甘氨酸

公司自设立以来就从事苯甘氨酸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是国内左旋苯甘氨酸产品的主要生产商。公司注重对产品后续研发能力的培养,通过改进工艺,调整溶剂,采用封闭式加压反应等方式,创造较为温和的反应环境,减少了副反应,有效缩短反应时间,将总反应时间减少至原反应时间的三分之一;此外,在保证产品质量和收率的前提下,大幅减少了蒸汽用量和电力等能源消耗,提高了设备利用率,获得了较高的市场认可度。

2、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

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主要由子公司大丰云涛进行生产。以苯酚、氨基磺酸和乙醛酸等为主要原料,经合成、拆分等工序,选用价廉、高效且易去除的季铵盐取代强酸作为催化剂,有效降低反应温度,避免副产物邻羟基苯甘氨酸的生成,产品收率高、纯度好;同时季铵盐的使用降低了原料成本,减轻了污水处理压力,缩短了反应周期,降低能耗。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为2,211.20万元,包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及软件,上述无形资产为公司购买取得,使用正常。除此之外,公司的无形资产还包括公司拥有的商标及专利。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注册商标1项,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注册编号	商标名称	类号	注册有效期
----	------	------	------	----	-------

1	云涛股份	3432473		第1类	2004-10-7 至 2014-10-6
---	------	---------	---	-----	--------------------------

2、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2 项发明专利和 7 项实用新型专利，其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取得方式	类型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权利期限
1	一种苯甲醛的制备方法	原始取得	发明	ZL201110220 875.9	2014 年 2 月 19 日	20 年
2	一种用于提纯樟脑磺酸液的膜分离系统及提纯方法	原始取得	发明	ZL201110220 742.1	2013 年 9 月 25 日	20 年
3	一种定量投放原料的装置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120270 479.2	2012 年 3 月 28 日	10 年
4	一种活性炭湿润装置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120218 903.9	2012 年 3 月 14 日	10 年
5	一种氨水储罐的尾气吸收净化装置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120217 652.2	2012 年 3 月 7 日	10 年
6	一种具有下排水通道的电缆沟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120218 735.3	2012 年 2 月 15 日	10 年
7	一种污水生化处理曝气设备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120218 906.2	2012 年 2 月 8 日	10 年
8	一种含氨尾气吸收制硫酸铵盐装置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120218 654.3	2012 年 2 月 8 日	10 年
9	一种液氯储罐防酸雾装置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120218 742.3	2012 年 2 月 8 日	10 年

3、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证号	坐落	类型	面积 (m ²)	终止日期	权利是否受限
1	云涛股份	上虞市国用 (2013) 第 01345 号	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	工业	27,475.61	2052/2/26	抵押
2	云涛股份	上虞市国用 (2013) 第 01346 号	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	工业	24,450.74	2058/4/15	抵押
3	云涛股份	上虞市国用 (2013) 第 02080 号	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白云家园 8 幢 501 室主房及阁楼	住宅	25.48	2076/5/18	否
4	云涛股份	上虞市国用	浙江杭州湾上虞	住宅	20.69	2076/5/18	否

		(2013) 第 02081 号	工业园区白云家园 8 棟 202 室主房				
5	云涛股份	上虞市国用 (2013) 第 02082 号	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白云家园 8 棟 401 室主房	住宅	21.68	2076/5/18	否
6	云涛股份	上虞市国用 (2013) 第 02083 号	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白云家园 8 棟 301 室主房	住宅	21.68	2076/5/18	否
7	云涛股份	上虞市国用 (2013) 第 02084 号	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白云家园 8 棟 502 室主房及阁楼	住宅	30.80	2076/5/18	否
8	云涛股份	上虞市国用 (2013) 第 02085 号	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白云家园 8 棟 302 室主房	住宅	20.69	2076/5/18	否
9	云涛股份	上虞市国用 (2013) 第 02086 号	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白云家园 8 棟 402 室主房	住宅	20.69	2076/5/18	否
10	云涛股份	上虞市国用 (2013) 第 02087 号	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白云家园 8 棟 201 室主房	住宅	21.68	2076/5/18	否
11	大丰云涛	大土国用 (2013) 第 0723 号	大丰华丰工业区纬四路南侧、华丰中心路西侧	工业	119,995	2060/7/28	抵押

第 1 项土地使用权的受限情况：2013 年 3 月 5 日，云涛股份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0004704），约定将其拥有的上虞市国用 (2013) 第 01345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项下的土地使用权以及上虞市房权证盖北镇字第 00270112 号、上虞市房权证盖北镇字第 00270122 号、上虞市房权证盖北镇字第 00270128 号、上虞市房权证盖北镇字第 00270129 号、上虞市房权证盖北镇字第 00270130 号和上虞市房权证盖北镇字第 00270131 号《房屋所有权证》项下的房屋为云涛股份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自 2013 年 2 月 28 日起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期间发生的最高限额为 2,520 万元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第 2 项土地使用权的受限情况：2013 年 3 月 5 日，云涛股份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0004703），约定将其拥有的上虞市国用 (2013) 第 01346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项下的土地使用权以及上虞市房权证盖北镇字第 00270121 号、上虞市房权证盖北镇字第

00270123 号、上虞市房权证盖北镇字第 00270124 号、上虞市房权证盖北镇字第 00270125 号、上虞市房权证盖北镇字第 00270126 号和上虞市房权证盖北镇字第 00270127 号《房屋所有权证》项下的房屋为云涛股份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自 2013 年 2 月 28 日起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期间发生的最高限额为 2,520 万元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第 11 项土地使用权受限情况：2013 年 3 月 14 日，大丰云涛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13 年云涛抵字 01 号），约定将大丰云涛拥有的大土国用（2013）第 0723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大丰房权证港区字第 201214861 号、大丰房权证港区字第 201214862 号、大丰房权证港区字第 201214863 号、大丰房权证港区字第 201214864 号《房屋所有权证》项下的房屋以及 195 套机器设备为大丰云涛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自 2013 年 3 月 14 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13 日期间发生的最高限额为 2,280 万元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注：大丰房权证港区字第 201214861 号、大丰房权证港区字第 201214862 号、大丰房权证港区字第 201214863 号《房屋产权证》由于登载的面积存在测量误差，现已新换为大丰房权证港区字第 201412571 号、大丰房权证港区字第 201412569 号、大丰房权证港区字第 201412570 号《房屋产权证》。

（三）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公司生产的抗生素医药中间体属于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中间体是医药化工原料合成化学原料药的过程中经过一系列化学合成工序和技术环节制成的精细化学工业产品，与需要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生产许可和 GMP 认证的医药原料药生产企业不同，根据我国目前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生产这类化工产品无需取得相关的许可或认证。

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的相关业务资质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权利人	发证机关	颁证日期/有效期
1	浙江省排污许可证	绍虞 100043 号	公司	上虞市环境保护局	2013-5-30 至 2018-5-29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	3306964809	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绍兴海关驻上虞办	2012-5-16 至 2015-5-16

	册登记证书			事处	
3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3306004899	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绍兴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3-2-17
4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380034	公司	-	2013-1-11
5	《安全生产许可证》	(ZJ) WH 安许证字 [2014]-D-2206	公司	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4-3-19 至 2017-3-18
6	《危险化学品单位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备案表》	虞危安评备字 [2012]02 号	公司	上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2-12-27
7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50112E10284R OM	公司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3-4-15 至 2015-4-19
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50112S10211R OM	公司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3-4-15 至 2015-4-19
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50112Q20666 ROM	公司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3-4-15 至 2015-4-19
10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MS[2012]A653	公司	中启计量体系认证中心	2012-1-4 至 2017-1-3
11	《标准化良好行为证书》	SYGSP-2011-013	公司	上虞市质量技术协会	2011-12-2 至 2014-12-19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3209963525	大丰云涛	中华人民共和国盐城海关	2012-1-10 至 2015-1-10
13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3217602030	大丰云涛	中华人民共和国盐城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2-2-15
14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329630	大丰云涛	-	2012-12-10
15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备案登记表》	2012 (危) 007	大丰云涛	大丰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2-4-12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五) 重要固定资产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和办公设备。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净值为 16,489.84 万元，

总体成新率为 78.22%，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 (万元)	累计折旧 (万元)	账面净值 (万元)	综合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7,164.14	1,201.45	5,962.69	83.23%
机器设备	13,402.16	3,149.81	10,252.35	76.50%
运输设备	360.27	169.69	190.58	52.90%
电子及其他设备	153.72	69.50	84.21	54.78%
合计	21,080.29	4,590.45	16,489.84	78.22%

1、房产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产权人	房产证号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地点	权利是否受限
1	云涛股份	上虞市房权证盖北 镇字第 00270112 号	工业	598.98	杭州湾上虞工业 园区	抵押
2	云涛股份	上虞市房权证盖北 镇字第 00270121 号	工业	3,377.83	杭州湾上虞工业 园区	抵押
3	云涛股份	上虞市房权证盖北 镇字第 00270122 号	工业	5,328.17	杭州湾上虞工业 园区	抵押
4	云涛股份	上虞市房权证盖北 镇字第 00270123 号	工业	58.59	杭州湾上虞工业 园区	抵押
5	云涛股份	上虞市房权证盖北 镇字第 00270124 号	工业	179.34	杭州湾上虞工业 园区	抵押
6	云涛股份	上虞市房权证盖北 镇字第 00270125 号	工业	371.79	杭州湾上虞工业 园区	抵押
7	云涛股份	上虞市房权证盖北 镇字第 00270126 号	工业	2,533.99	杭州湾上虞工业 园区	抵押
8	云涛股份	上虞市房权证盖北 镇字第 00270127 号	工业	3,129.45	杭州湾上虞工业 园区	抵押
9	云涛股份	上虞市房权证盖北 镇字第 00270128 号	工业	1,380.84	杭州湾上虞工业 园区	抵押
10	云涛股份	上虞市房权证盖北 镇字第 00270129 号	工业	674.44	杭州湾上虞工业 园区	抵押
11	云涛股份	上虞市房权证盖北 镇字第 00270130 号	工业	607.54	杭州湾上虞工业 园区	抵押
12	云涛股份	上虞市房权证盖北 镇字第 00270131 号	工业	1,148.82	杭州湾上虞工业 园区	抵押
13	云涛股份	绍兴市上虞区房权 证 盖 北 镇 字 第 00323048 号	工业	3,816.73	杭州湾上虞工业 园区	否
14	云涛股份	绍兴市上虞区房权 证 盖 北 镇 字 第	工业	178.64	杭州湾上虞工业 园区	否

		00323077 号				
15	云涛股份	绍兴市上虞区房权证 盖 北 镇 字 第 00323078 号	工业	298.89	杭州湾上虞工业 园区	否
16	云涛股份	绍兴市上虞区房权证 盖 北 镇 字 第 00323085 号	工业	38.71	杭州湾上虞工业 园区	否
17	云涛股份	绍兴市上虞区房权证 盖 北 镇 字 第 00323086 号	工业	393.24	杭州湾上虞工业 园区	否
18	云涛股份	绍兴市上虞区房权证 盖 北 镇 字 第 00323087 号	工业	204.67	杭州湾上虞工业 园区	否
19	云涛股份	绍兴市上虞区房权证 盖 北 镇 字 第 00323088 号	工业	99.47	杭州湾上虞工业 园区	否
20	云涛股份	上虞市房权证 盖 北 镇 字 第 00270120 号	住宅	100.19	浙江杭州湾上虞 工业园区白云家 园 8 幢 201 室	否
21	云涛股份	上虞市房权证 盖 北 镇 字 第 00270117 号	住宅	95.58	浙江杭州湾上虞 工业园区白云家 园 8 幢 202 室	否
22	云涛股份	上虞市房权证 盖 北 镇 字 第 00270113 号	住宅	100.19	浙江杭州湾上虞 工业园区白云家 园 8 幢 301 室	否
23	云涛股份	上虞市房权证 盖 北 镇 字 第 00270114 号	住宅	95.58	浙江杭州湾上虞 工业园区白云家 园 8 幢 302 室	否
24	云涛股份	上虞市房权证 盖 北 镇 字 第 00270119 号	住宅	100.19	浙江杭州湾上虞 工业园区白云家 园 8 幢 401 室	否
25	云涛股份	上虞市房权证 盖 北 镇 字 第 00270118 号	住宅	95.58	浙江杭州湾上虞 工业园区白云家 园 8 幢 402 室	否
26	云涛股份	上虞市房权证 盖 北 镇 字 第 00270116 号	住宅	117.73	浙江杭州湾上虞 工业园区白云家 园 8 幢 501 室	否
27	云涛股份	上虞市房权证 盖 北 镇 字 第 00270115 号	住宅	142.32	浙江杭州湾上虞 工业园区白云家 园 8 幢 502 室	否
28	大丰云涛	大丰房权证 港区 字 第 201412571 号	科技研 发中心	1436.30	港区生物医药园 华丰中心路西侧、 纬四路南侧、七中	抵押

					沟北侧 1 幢	
29	大丰云涛	大丰房权证港区字第 201412569 号	车间	3179.17	港区生物医药园 华丰中心路西侧、 纬四路南侧、七中 沟北侧 6 幢	抵押
30	大丰云涛	大丰房权证港区字第 201412570 号	车间	3891.63	港区生物医药园 华丰中心路西侧、 纬四路南侧、七中 沟北侧 5 幢	抵押
31	大丰云涛	大丰房权证港区字第 201214864 号	生产用房	371.10	港区生物医药园 华丰中心路西侧、 纬四路南侧、七中 沟北侧 4 幢	抵押
32	大丰云涛	大丰房权证港区字第 201312165 号	成品仓库	1,197.86	港区华丰工业园 区纬四路南侧、华 丰中心路西侧 3 幢	否
33	大丰云涛	大丰房权证港区字第 201312166 号	办公楼	1,807.33	港区华丰工业园 区纬四路南侧、华 丰中心路西侧 2 幢	否

注：大丰云涛大土国用（2013）第 0723 号土地上存在约 1200 平方米无产权证的建筑物或构筑物，分别为门卫室、配电房、消防泵房、值班室、冰机房、烘干房等，作为车间配套的附属工程建设而成，均为生产辅助用房，上述建筑物或构筑物的相关权属证书正在补办中。

第 1 项、第 3 项、第 9-12 项房产的权利受限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三/（二）/1、土地使用权”中关于第 1 项土地使用权受限情况的说明。

第 2 项、第 4-8 项房产的权利受限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三/（二）/1、土地使用权”中关于第 2 项土地使用权受限情况的说明。

第 28-31 项房产的权利受限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三/（二）/1、土地使用权”中关于第 11 项土地使用权受限情况的说明。

2、主要机器设备情况

公司主要机器设备情况如下表：

设备名称	设备数量 (台/批)	原值 (万元)	账面价值 (万元)	成新率
石墨换热器	16	157.48	73.65	46.77%
钢衬储罐	9	42.75	15.18	35.51%
离心机	25	877.51	424.86	48.42%
反应锅	43	1028.64	369.55	35.93%
搪瓷反应锅	15	509.02	413.58	81.25%
污水处理设备	1	363.61	129.08	35.50%

钢制反应罐	11	138.33	79.19	57.25%
搪玻璃反应罐	16	266.42	152.53	57.25%
干燥机	3	87.49	69.32	79.23%
节能浓缩器	1	46.39	37.69	81.25%
碳钢衬胶吸附柱	1	55.04	49.26	89.50%

(六) 员工情况

1、全体员工构成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在册员工合计 253 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1) 员工专业结构

员工专业构成	人数	比例
生产人员	186	73.52%
管理人员	31	12.25%
销售人员	6	2.37%
技术人员	21	8.30%
后勤人员	9	3.56%
合计	253	100%

(2) 员工受教育程度

文化程度	人数	比例
大学本科以上	4	1.58%
大学本科	15	5.93%
大专	26	10.28%
大专以下	208	82.21%
合计	253	100%

(3) 员工年龄构成

年龄	人数	比例
30 岁以下	28	11.07%
31 - 40 岁	53	20.95%
41 - 50 岁	130	51.38%
51 岁以上	42	16.60%
合计	253	100 %

(4) 员工工龄构成

年龄	人数	比例
1 年以下	76	30.04%
1-5 年	129	50.99%

5-10 年	26	10.28%
10 年以上	22	8.70%
合计	253	100.00%

公司已建立较为成熟的内部组织机构和生产业务流程，并确定了“研发、生产、销售”的商业模式，公司配备了生产、管理、技术、销售和后勤人员来保障业务流程顺利开展和运行。作为制造类企业，员工岗位分布以生产人员为主，占员工总数的 73.52%，可满足公司当前生产的需求；抗生素中间体行业属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技术人员均为股份公司员工，占股份公司员工总数 18.10%，均具有化工及相关专业知识，主要承担新产品开发和工艺调整等研发工作；公司供应商和客户结构较为稳定，均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采购销售模式成熟，故无需大量销售人员进行市场拓展和跟单催款，公司的岗位分布与业务模式相匹配。

在教育背景上，公司大专及以上学历人员 45 人，占员工总数近 20%，教育程度较高的员工相对较少。股份公司统筹组织生产并负责研发，其大专及以上学历的员工共 38 人，员工相对较高的受教育程度以胜任研发和参与生产的需求；子公司大丰云涛地处新建化工园区，对高技术人才和熟练技工吸引力有限，受教育程度较低的一线操作人员多，故整体看来公司大专以上学历的员工占比较低。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将加快外部优秀人才引进，建立更为合理的人才梯队。

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早，员工入职时间普遍较长，工龄 5 年以上的员工占股份公司员工总数比例超过 40%，具有较为丰富的相关职业经验；子公司大丰云涛开展生产经营时间较短，故工龄 1 年以内的员工较多。总体而言，公司员工工龄结构与公司业务经营情况相符。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赵磊先生**：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四/（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2) **江晓明先生**：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四/（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3、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均未持有公司的股份。

4、核心技术团队变动情况

公司与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七）公司的技术、研究和开发情况

1、技术研发情况

公司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制定研发计划，以自主研发为主，同时与浙江工业大学等外部科研院所进行合作，拓展公司研发范围，有效配置研发资源，促进核心技术在生产中的应用。此外，公司在发展过程中也不断完善研发管理制度和绩效考核体系，充分发挥研发人员的主动性和创造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动力。

2、部门设置和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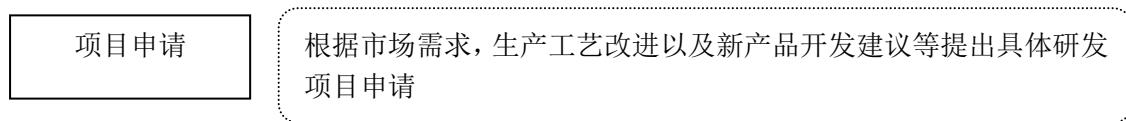
公司设有研发中心承担新产品、新项目的研究和开发工作，该部门的主要职责是：（1）计划管理：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制定并实施新产品研发和项目开发计划；（2）新产品设计管理：研究开发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并编制相应技术、工艺文件；提出新产品原材料的选用标准，制定产品质量标准；参与新产品样品的试制、首批（试）生产并做好新产品技术保密工作；（3）技术管理：负责组织公司高新技术研发项目申报工作；协助建立健全名牌产品培育、著名、驰名商标创建工作；负责工艺文件、设计开发控制资料的归档和管理；负责公司科技成果的评审、验收、鉴定、奖励、转让及推广应用工作；负责公司知识产权的办理、保护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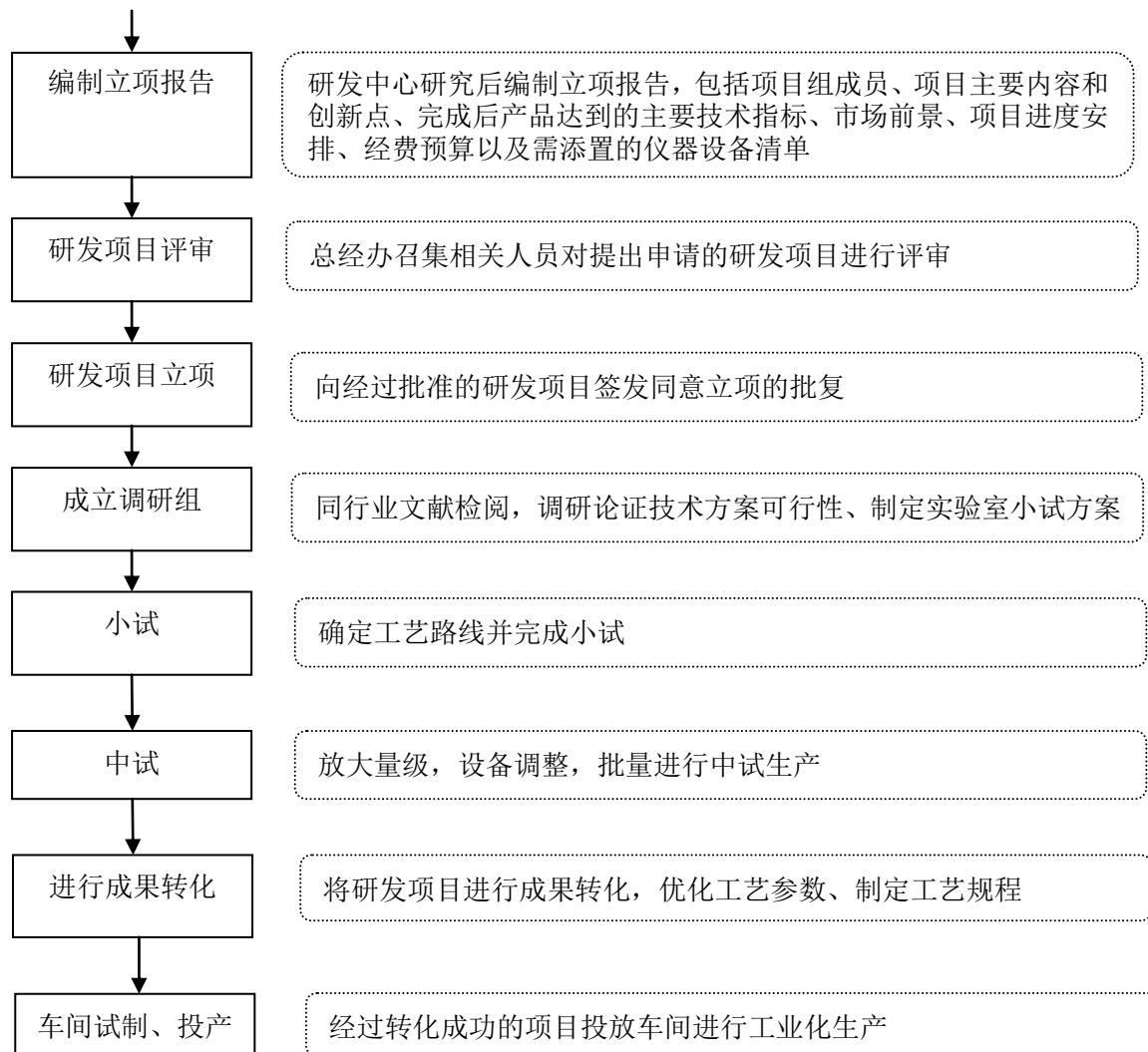
公司研发中心于 2011 年 11 月被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为“绍兴市企业技术中心”。

3、技术研发流程

通过多年的产品开发实践经验，公司逐步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研发流程，并随公司业务发展不断完善，以保障公司具有持续性的技术研发能力。

公司组建研发中心承担新产品、新项目的研究和开发工作。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为导向制定研发计划，经总经办批准立项后组织实施技术研发，具体的研发流程如下：





4、研发投入

医药中间体产品的开发和工艺的改进需要反复不断的进行试验，对设备、原材料等物资的消耗较大，公司在多年经营中也注重产品开发和工艺改进的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的支出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研发费用(元)	3,727,747.24	6,949,299.77	7,065,895.67
主营业务收入(元)	91,643,040.82	170,876,001.42	191,590,306.37
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4.07%	4.07%	3.69%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一) 报告期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医药中间体的销售，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构成如下：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1,643,040.82	99.63%	170,876,001.42	99.60%	191,590,306.37	99.55%
其他业务收入	341,026.69	0.37%	679,332.92	0.40%	870,929.69	0.45%
合计	91,984,067.51	100%	171,555,334.34	100%	192,461,236.06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具体构成如下：

产品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左旋苯甘氨酸	64,953,532.76	70.88%	135,585,567.73	79.35%	153,553,738.55	80.15%
对羟基苯甘氨酸	18,892,586.27	20.62%	20,225,070.30	11.84%	18,287,401.17	9.55%
右旋苯甘氨酸	3,830,982.90	4.18%	15,065,363.39	8.82%	17,318,333.32	9.04%
左旋双氢钠盐	3,841,312.82	4.19%	-	-	162,136.75	0.08%
其他产品	124,626.07	0.14%	-	-	2,268,696.58	1.18%
合计	91,643,040.82	100%	170,876,001.42	100%	191,590,306.37	1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左旋苯甘氨酸和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产品的销售，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上述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其他产品为对氯苯甘氨酸、左旋双氢苯甘氨酸等，系公司在产品结构调整过程中小批量生产的产品。

(二) 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和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医药行业的知名企业，没有对单一客户形成重大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前五名客户如下：

年份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是否关联销售
2014年1-6月	1	Deretil S.A	18,679,713.96	20.31%	否
	2	浙江普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823,076.93	11.77%	否
	3	阿乐滨度(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9,586,324.80	10.42%	否
	4	中化江苏有限公司	8,688,034.19	9.45%	否
	5	浙江昂利康制药有限公司	7,017,628.21	7.62%	否
	合计		54,794,778.09	59.57%	-
2013年	1	Deretil S.A	54,130,849.16	31.55%	否
	2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28,646,435.88	16.70%	否
	3	浙江普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7,920,940.20	10.45%	否

	4	阿乐滨度（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16,129,914.54	9.40%	否
	5	嵊州昂立东方化工有限公司	16,004,273.52	9.33%	否
	合计		132,832,413.30	77.43%	-
2012年	1	Deretil S.A	40,888,026.53	21.25%	是 ^注
	2	张家港亚细亚化工有限公司	29,244,188.03	15.19%	否
	3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24,618,478.63	12.79%	否
	4	浙江普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2,616,239.32	11.75%	否
	5	阿乐滨度（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17,838,683.24	9.27%	否
	合计		135,205,615.75	70.25%	-

注：Deretil S.A 系与公司原股东 DRTL 受同一企业控制的公司，2012 年 3 月，DRTL 将所持云涛有限的权益转让给朱运涛及海宁博诚，因此，2012 年 1-3 月 Deretil S.A 向云涛有限采购产品属于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结构较为稳定，收入和利润来源稳定，不存在对重大不确定客户有单一依赖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在上述客户中拥有权益。

（三）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苯甲醛、氰化钠、苯酚、氨基磺酸、硫酸、液碱等，主要能源是水、电和蒸汽。公司对购进的原材料均进行严格的质量检测，以保证符合客户和公司产品质量管理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动力供应渠道稳定。

1、主要原材料、能源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生产成本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生产成本 (万元)	比例	生产成本 (万元)	比例	生产成本 (万元)	比例
原材料	5,943.77	65.05%	10,098.01	66.68%	9,907.44	71.18%
人工费用	448.92	4.91%	793.66	5.24%	445.84	3.20%
制造费用	2,744.58	30.04%	4,251.79	28.08%	3,564.90	25.61%
其中：电费、水费、蒸汽费	1,464.57	16.03%	2,424.09	16.01%	2,338.34	16.80%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主要情况如下：；

年份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材料采	是否关
----	----	-------	------	--------	-----

			(万元)	购比例	联采购
2014年 1-6月	1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	1,732.31	28.75%	否
	2	余姚市丰皓贸易有限公司	482.13	8.00%	否
	3	湖北宏源药业有限公司	389.57	6.47%	否
	4	张家港保税区三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14.46	5.22%	否
	5	河北诚信有限责任公司	255.13	4.23%	否
	合计		3,173.60	52.67%	-
2013年	1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	3,848.21	34.91%	否
	2	河北诚信有限责任公司	1,017.33	9.23%	否
	3	余姚市丰皓贸易有限公司	788.90	7.16%	否
	4	Emerald Kalama Chemical, B.V.	612.47	5.56%	否
	5	张家港保税区三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75.46	3.41%	否
	合计		6,642.36	60.26%	-
2012年	1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	3,562.61	27.61%	否
	2	张家港亚细亚化工有限公司	1,100.17	8.52%	否
	3	余姚市丰皓贸易有限公司	1,012.91	7.85%	否
	4	安庆新曙光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894.37	6.93%	否
	5	浙江圣源化工有限公司	406.40	3.15%	否
	合计		6,976.46	54.06%	-

注：湖北宏源药业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4 月更名为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备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依据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价款及支付方式、行业地位以及供货能力等因素选择合格供应商进行长期合作。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多为基础化工原料，市场供应较为充足，公司均有备选供应商，未有对单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四）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情况如下：

1、合同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97.98 万美元	2014-10-25	正在履行
2	公司	阿乐滨度（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688 万美元	2014-10-7	正在履行
3	大丰云涛	安徽赛诺医药	销售左旋对羟	459.52 万元	2014-7-25	正在履行

		化工有限公司	基苯甘氨酸			
4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96.97 万美元	2014-6-15	履行完毕
5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66.30 万美元	2014-5-15	履行完毕
6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72.94 万美元	2014-4-1	履行完毕
7	公司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540 万元	2014-2-25	履行完毕
8	公司	中化江苏有限公司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536 万元	2014-2-19	履行完毕
9	大丰云涛	阿乐滨度（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	687.36 万元	2014-6-17	履行完毕
10	大丰云涛	阿乐滨度（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	687.36 万元	2014-5-14	履行完毕
11	大丰云涛	阿乐滨度（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	435.2 万元	2014-3-11	履行完毕
12	大丰云涛	阿乐滨度（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	915.2 万元	2014-7-24	履行完毕
13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115.03 万美元	2013-8-15	履行完毕
14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73.67 万美元	2013-5-6	履行完毕
15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73.60 万美元	2013-4-7	履行完毕
16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90.94 万美元	2013-3-23	履行完毕
17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104.52 万美元	2013-3-20	履行完毕
18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83.22 万美元	2013-3-1	履行完毕
19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86.67 万美元	2013-1-21	履行完毕
20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52.29 万美元	2013-1-1	履行完毕
21	公司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306 万元	2013-10-28	履行完毕

22	公司	中化江苏有限公司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485 万元	2013-11-18	履行完毕
23	公司	中化帝斯曼制药（淄博）有限公司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495 万元	2013-12-19	履行完毕
24	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乾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右旋苯甘氨酸	704 万元	2013-9-7	履行完毕
25	大丰云涛	阿乐滨度（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	1,040 万元	2013-5-24	履行完毕
26	大丰云涛	阿乐滨度（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	532 万元	2013-4-7	履行完毕
27	大丰云涛	Dalas Biotech Limited,	销售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	66 万美元	2013-3-18	履行完毕
28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22.12 万美元	2012-12-5	履行完毕
29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107.09 万美元	2012-9-22	履行完毕
30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90.52 万美元	2012-8-30	履行完毕
31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52.13 万美元	2012-6-30	履行完毕
32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50.04 万美元	2012-6-13	履行完毕
33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114.4 万美元	2012-4-23	履行完毕
34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60.68 万美元	2012-3-23	履行完毕
35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54.35 万美元	2012-1-5	履行完毕
36	公司	Deretil S.A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75.64 万美元	2011-12-20	履行完毕
37	公司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530 万元	2012-11-5	履行完毕
38	公司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销售左旋苯甘氨酸	318 万元	2012-10-10	履行完毕
39	公司	张家港亚细亚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右旋苯甘氨酸	330 万元	2012-12-15	履行完毕
40	公司	阿乐滨度（上	销售左旋苯甘	318 万元	2012-12-3	履行完毕

		海)贸易有限公司	氨酸			
41	大丰云涛	阿乐滨度(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	1156.8 万元	2012-7-13	履行完毕
42	大丰云涛	阿乐滨度(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	433.8 万元	2012-5-28	履行完毕

2、合同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公司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苯甲醛	框架协议合同，未约定金额	2014-1-1	正在履行
2	公司	安庆新曙光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液体氰化钠	795 万元	2013-12-30	正在履行
3	公司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苯甲醛	333.6 万元	2013-9-30	履行完毕
4	大丰云涛	厦门中坤化学有限公司	采购 α -苯乙醇	348 万元	2013-8-30	履行完毕
5	公司	河北诚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液体氰化钠	380 万元	2012-10-25	履行完毕
6	公司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苯甲醛	377 万元	2012-9-1	履行完毕
7	公司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苯甲醛	480 万元	2012-6-1	履行完毕

3、合同金额在 800 万元以上的银行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双方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履行情况
1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800 万元	2014-3-26 至 2015-3-20	正在履行
2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800 万元	2014-9-5 至 2015-8-31	正在履行
3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1,500 万元	2014-10-24 至 2015-10-23	正在履行

4、担保合同

序号	合同双方		签订日期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2013-3-5	以 1 宗土地和 6 处房产为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自 2013 年 2 月 28 日起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期间发生的最高限额为 2,520 万元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正在履行
2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	2013-3-5	以 1 宗土地和 6 处房产为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自 2013 年 2 月 28 日起至 2015 年 2	正在履行

		上虞支行		月 28 日期间发生的最高限额为 2,520 万元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3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2013-3-14	为大丰云涛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自 2013 年 3 月 14 日至 2018 年 3 月 13 日期间发生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1,500 万元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4	大丰云涛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2013-3-14	以 1 宗土地、4 处房产和 195 套机器设备为大丰云涛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自 2013 年 3 月 14 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13 日期间发生的最高限额为 2,280 万元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正在履行

5、合同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的建设工程合同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主要内容
1	大丰云涛	南通祥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12.50 万元	2013-7-18	对羟基苯甘氨酸邓钾盐项目车间仓库工程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左旋苯甘氨酸、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右旋苯甘氨酸、左旋双氢苯甘氨酸邓钠盐等抗生素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依托多年苯甘氨酸领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验，公司建立了成熟稳定的业务模式和完整的产、供、销体系。以十余年积累的苯甘氨酸及其衍生物合成和拆分技术为基础，凭借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先进的生产设备和稳定的产品质量，公司与国内外医药行业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收入、利润来源相对稳定。

公司掌握了左旋苯甘氨酸、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右旋苯甘氨酸、左旋双氢苯甘氨酸邓钠盐等抗生素医药中间体的合成和拆分技术，并通过对反应环境、反应条件以及催化剂等工艺流程的改进，使公司能够在保证产品质量和收率的前提下，缩短反应时间，降低能耗，减少污染并提高设备利用率，产品性状优质稳定，获得 Deretil S.A、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普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阿乐滨度（上海）贸易有限公司、浙江昂利康制药有限公司等客户的认可。

公司产品的主要终端客户为国内外原料药或制剂生产企业。公司国内客户群体较为明确，由公司直接与产品用户或贸易商签订销售合同，以稳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巩固市场份额；国外销售以自营出口为主，由公司直接销售给外国客户，销往印度的部分产品通过贸易公司出口销售。

公司所处的抗生素医药中间体行业上市公司主要为金城医药和普洛药业，医药中间体行业挂牌公司主要为禾益化学和笃诚科技，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6月，同行业公司平均毛利率分别为22.96%、25.00%和26.16%，公司毛利率分别为22.69%、24.98%和26.23%，与行业平均水平相当。

（一）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均由采购人员向国内外厂商及经销商自行采购，主要原材料包括苯甲醛、氰化钠、苯酚、氨基磺酸、硫酸、液碱和樟脑磺酸等，苯甲醛、氰化钠、樟脑磺酸、苯酚、氨基磺酸和乙醛酸等为生产左旋苯甘氨酸和对羟基苯甘氨酸的重要原材料，均直接从生产厂商采购；硫酸、液碱等大型基础化工产品，由于市场价格较为透明，一般向长期合作的经销商采购。

具体流程包括依据供货能力、产品质量、售后服务等综合因素对供应商进行考察和筛选；根据生产计划分解采购需求，结合正常的消耗量和已有存货量确定具体的采购和储存数量与频次，统一编制采购计划；协商确定价格、交货日期、付款方式等要素后下具体采购订单，公司审计总监负责对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进行监控，出现异常时及时调整。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原材料供应稳定。

（二）生产模式

由于近几年公司产品整体市场规模较为稳定，副总经理协调生产技术部和车间根据市场规模以及公司生产能力制定年度生产计划，根据订单确定的产品质量、数量和供货期组织安排车间生产，由生产技术部对产品工艺流程、质量控制等提供指导和监督。

（三）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主要终端客户为国内外原料药或制剂生产企业。公司国内客户群体较为明确，主要采取直接销售的模式，由公司直接与产品用户或贸易商签订销售合同，以稳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巩固市场份额；国外销售以自营出口为主，由公司直接销售给外国客户，销往印度的部分产品通过贸易公司出口销售。

（四）研发模式

公司采取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的研发方式，具体研发工作主要由研

发中心承担。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和技术改进均以自主研发为主，通过工艺改进和调整生产流程等方式对主要产品进行技术改造，以降低成本、提高收率和减少污染；此外，公司结合市场需求，储备部分下游产品的生产工艺，为新产品的研制奠定基础。合作研发方面，公司与浙江工业大学等科研院所签署合作协议，针对技术开发中的疑难问题形成课题小组专项研究，以提高研发效率。多种研发模式的建立，不但有助于促进公司提高研发水平，研发广度和深度也得以拓展。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行业概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行业代码：C26）；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及代码》（GB/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行业代码：C2669）。

公司主要产品医药中间体是医药化工原料合成化学原料药的过程中经过一系列化学合成工序和技术环节制成的精细化学工业产品，化学药物的合成依赖于高质量的医药中间体，医药中间体生产工艺的提高和产品品质的优化促进化学药品制造业的良性发展，医药中间体行业作为化学原料药和制剂的上游行业，是化学制药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

1、行业管理体制、主要法规和政策

（1）行业管理体制

医药中间体是化学药品合成工艺过程中的化工原料，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相关规定，生产医药中间体产品不需要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批准证书或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GMP 认证。

目前医药中间体行业的产业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承担制定产业政策等行业宏观管理职能，商务部和省市各级经济贸易委员会主要承担产品开发和推广的政府指导、项目审批和产业扶持基金等方面的管理职能；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作为化工行业全国性、综合性、国际性的社会中介组织，主要负责产业与市场研究、对会员企业的公共服务、开展国内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行业自律管理以及代表会员企业向政府提出产业发展意见和建议等，承担着对化工行业的引导和服务职能；中国精细化工原料及中间体行业协作组是由我国精细

化工领域生产、科研、贸易、应用、信息诸单位及大专院校自愿参加组成的协作组织，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领导，其秘书处挂靠在中国化工信息中心（CNCIC），其主要职责是在技术、产品、市场、信息、培训、管理及国内外贸易等方面，开展社团内部的交流与协作。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公司作为抗生素医药中间体生产企业，在产品生产和经营过程中遵守我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环境保护法》、《清洁生产促进法》、《环境影响评价法》、《产品质量法》、《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3）行业主要政策

医药中间体行业是我国化学工业的重要分支，近年来国家多次在重要纲领性文件中重申对中间体行业的支持；下游医药行业也是涉及国计民生的重要行业，目前较为重要的行业政策如下：

时间	出台部门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2014 年	国务院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14 年重点工作任务》	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运行新机制。包括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建立短缺药品供应保障机制、进一步改革人事分配制度和稳定乡村医生队伍等 4 项重点任务；规范药品流通秩序。包括规范药品流通经营行为、提升药品流通服务水平和效率、改革完善药品价格形成机制等 3 项重点任务。
2013 年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 2013 年修订)》	将“专用中间体的开发与生产”列为鼓励类产业。
2012 年	国务院	《“十二五”期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暨实施方案》	完善医药产业发展政策，规范生产流通秩序，推动医药企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医药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发展药品现代物流和连锁经营，提高农村和边远地区药品配送能力，促进药品生产、流通企业跨地区、跨所有制的收购兼并和联合重组。到 2015 年，力争全国百强制药企业和药品批发企业销售额分别占行业总额的 50% 和 85% 以上。
2012 年	国务院	《国家药品安全“十二五”规划》	实施国家药品标准提高行动计划，参照国际标准，优先提高基本药物及高风险药品的质量标准。严格药品研制监管。完善药品研制规范，制修订药品研制技术指导原则和数据管理标准，促进数据国际互认。建立健全药物非临床

			安全性评价实验室、药物临床试验机构监督检查体系和监管机制,探索建立分级分类监督管理制度。提高药物临床试验现场检查覆盖率,加强药物临床试验安全数据的监测。
2012年	卫生部	《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办法》	建立抗菌药物临床应用分级管理制度。以安全性、有效性、细菌耐药情况和价格因素等4个方面作为抗菌药物临床应用分级管理的基本原则,将抗菌药物分为非限制使用、限制使用与特殊使用三级管理。
2012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技术精、质量高的医药中间体,提高为大企业配套的能力。
2011年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	《石油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指南》	加快国内缺口较大、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基础有机化工原料和高端有机化工产品规模化发展。鼓励发展重要农药、染料、医药中间体。
2011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石化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加快发展高端石化化工产品。围绕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改造提升传统产业,重点发展国民经济建设急需的化工新材料及中间体、新型专用化学品等高端石化化工产品。
2011年	环境保护部	《国家环境保护“十二五”科技发展规划》	加强研究化学品风险管理、无害化管理基本技术方法和相应的政策制度,开展重点区域、重点行业化学品及化学环境风险防控技术研究与示范。促进新化学物质生态危害测试、预测评估和化学品暴露评价技术的研发。
2011年	浙江省人民政府	《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推进炼化一体化项目,延伸发展合成树脂、合成橡胶、聚酯、聚氨酯、特种纤维、聚碳酸酯、有机化工原料等七大产业链,提升发展精细化工、化工新材料、化学原材料、基础化工原料、农用化学品五类产品。
2008年	浙江省经贸委、浙江省建设先进制造业基地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	《浙江省制造业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8年本)》	明确新型生物化工产品、专用精细化学品以及关键医药中间体开发、生产为鼓励类发展方向。

2、行业发展概况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青霉素类和头孢类抗生素原料药和制剂的生产,属于生物医药中间体行业,是医药中间体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医药行业的下游主要是化学原料药行业,下游行业的景气程度直接决定了对上游医药中间体的需求

状况，因此，下游抗生素行业的发展状况也与公司息息相关。

（1）医药中间体行业发展现状

医药中间体行业主要由按照严格的质量标准用化学合成或生物合成方法为制药企业生产加工用于制造成品药品的有机/无机中间体或原料药的化工企业组成。近几年，世界医药中间体生产中心向中国和印度转移，全球大型跨国制药公司加快了全球范围内的结构调整和跨国生产转移，国际分工进一步细化，中国和印度承接了医药中间体的产业转移，成为新兴医药中间体的生产基地。

由于医药中间体不受专利保护限制，供应分散，生产企业数量众多，生产规模普遍偏小，市场竞争激烈。上游化工原料价格波动和医药价格政策对下游医药企业产品价格的影响是影响医药中间体利润的主要因素，近年来我国医药中间体的毛利率总体走低，平均毛利率在 11%~14% 之间¹。

中国医药中间体的发展方向是从生产粗放型的低端中间体向精细型的高端产品转变，不断向下游供应链延伸和转移。目前我国医药中间体行业整体技术水平还比较落后，大量高级医药中间体以及专利新药的配套中间体产品生产企业较少，处于产品优化升级的发展阶段。如何提高深加工能力，获取国际认证，进入发达国家医药市场是诸多医药中间体生产企业需面对和解决的问题。

（2）抗生素行业发展概况

按照世界卫生组织（WHO）的分类法，全身用抗细菌药通常分为 8 个亚类，分别为头孢类、青霉素类、大环内酯及林可类、氨基糖苷类、喹诺酮类、碳青霉烯类、硝基咪唑类和其它抗感染药物等。目前以青霉素和头孢菌素为主的 β -内酰胺类抗生素占全球抗生素市场的 70%。²

我国医药市场前三大药物品种为全身用抗感染药物、抗肿瘤及免疫调节剂和心血管系统药物。2013 年我国抗生素产量达 12.12 万吨，出口 3.43 万吨，出口值 21.91 亿美元，占整体原料药出口比重的 9.53%，是我国原料药出口规模最大的品种，在国际市场中占有 70% 份额。当前，我国抗生素的主要竞争对手是印度，印度是目前最大的 7-ACA(头孢菌素主要原料)加工基地与出口国之一，而我国则在青霉素、四环素、土霉素、庆大霉素、林可霉素、链霉素、螺旋霉素等大宗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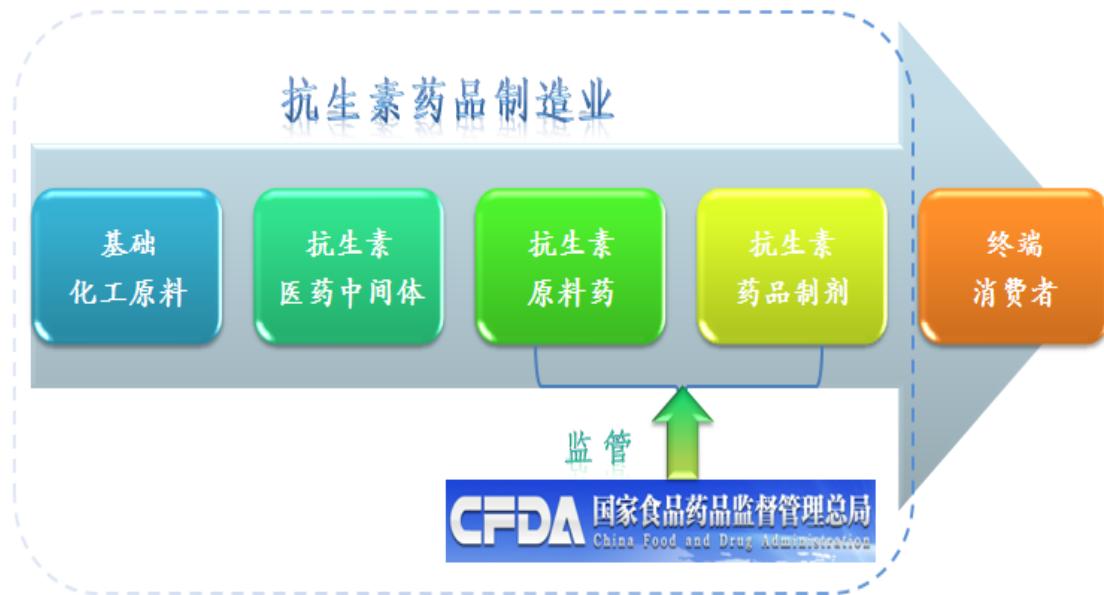
¹ 张月丽：《我国精细化工原料及中间体行业现状及未来发展机遇》，2012 年精细化工中间体论坛会议纪要。

² 张凤展：《抗生素行业深度研究报告：仍在谷底》，上海证券行业研究报告，2013 年 8 月 9 日。

酵抗生素产品上占有优势。

3、公司所处的产业链和竞争格局

抗生素医药中间体行业上游主要是基础化工原料生产行业，下游为抗生素原料药和制剂行业。基础化工原料、抗生素医药中间体和抗生素原料药及制剂构成了完整的抗生素制药行业产业链。



抗生素医药中间体的上游是基础化工原料，大部分为石油化工产品，在国家整体调控和各项政策的支持下，我国基础化工行业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大多数基础化工原料能够满足国内生产需求，为抗生素医药中间体行业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抗生素医药中间体处于整个化工产业链中下游，与终端抗生素药品消费领域息息相关，抗生素原料药行业的技术更新、政策变化以及景气程度直接决定了对上游抗生素医药中间体的需求状况；此外，部分抗生素原料药生产企业直接从事中间体的生产也会对抗生素中间体行业的格局产生一定影响。我国作为世界原料药的生产和供应大国，目前能生产的原料药达 1500 余种，其中多个品种产量位居世界第一。同时，我国还是全球最大的原料药出口国，我国原料药有 90% 都供应海外市场，占全球原料药贸易额的 25% 左右。据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数据显示，未来 5 年全球仿制药的销售额将以 9%-12% 的速度递增，远高于整个医药行业 4%-7% 的预期增速。相对应，作为主要原材料的医药中间体，仍将保持快速增长的格局。

国内抗生素医药中间体行业发展初期，业内厂家以中小民营企业为主，多从事低技术水平、低资本投入的医药中间体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整个行业呈现“多、小、散、乱”为特点的粗放式发展模式，市场集中度有待提高。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国内抗生素医药中间体行业加大与国外企业的交流合作、整体技术水平持续提高、企业规模逐步扩大；2011年以来抗生素“限用”政策的出台，对抗菌药物临床应用实行分级管理、专项整治活动扩大至各专科医院等制度的落地，使抗菌药物临床使用量明显下降，抗生素中间体产品价格的低迷也导致部分国有大中型企业主动退出市场；加上近几年我国环保治理力度的加大，业内企业环保投入和人力资源成本的大幅上升，也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行业内部的整合。从中长期发展来看，未来医药中间体行业内企业兼并、淘汰的情况将会越发频繁，企业间竞争将更为激烈，医药中间体行业正在经历从分散走向集中的变革过程。

4、行业进入壁垒

（1）客户资源壁垒

由于医药产品与人类生命健康有着紧密的联系，因此医药生产企业对产品品质要求较高，医药产品如因质量问题引发事故将导致极高的赔付成本和声誉损失，再加上抗生素医药中间体在药品生产过程中的技术重要性对药品质量有着重要影响，下游抗生素原料药及制剂厂商对抗生素医药中间体供应商的要求极为严格，为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供应商合作的长期性，在长期稳定的供需关系建立之前通常要通过原料药或制剂厂商在产品质量测评、供货效率、管理水平、环保措施等一系列的考察和遴选，这也意味着下游药品生产企业如要打破前期形成的合作关系也需要付出较大的变更成本，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构成了行业新进入者的准入壁垒。

（2）技术水平壁垒

抗生素医药中间体是技术密集型行业，关键中间体开发难度较大且核心技术垄断性较强，医药中间体厂商要有强大且持续的研发实力方能满足下游产品更新换代的需求；此外，核心技术、工艺流程、设备装置和关键反应物的选择以及过程控制的差异都会影响到最终产品的质量和收率，随着人力成本的上升和环保标准的提高，使用不同技术的公司在成本控制和减少污染等方面也存在较大差异。在抗生素医药产业链中，具有独立研发能力、具备核心技术和成本、生成控制方

面具有竞争力的企业才能在行业中持续发展。对于新进入者而言，先进和生产技术和工艺流程控制方能保证产品的质量，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

（3）环境保护壁垒

随着可持续发展理念的深入以及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国家对化工企业的环境保护要求日趋严格，对抗生素医药中间体行业对绿色生产工艺以及环境污染治理标准不断提升。要求化工企业生产场所必须设在规定的化工园区内，投资建设新项目时，需预先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未进行环评或环评未经批准的规划和建设项目，不得批准用地、不得给予贷款或以其他任何形式进行授信；在环保设施的设计、建设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施工和投产使用；在产品生产工艺设计过程中，企业也需合理设计产后处理工艺和“三废”处理安排。中长期来看，国家对环境保护的高标准无疑是横亘在抗生素中间体行业新进入者面前一道较难逾越的壁垒，也意味着行业内不具备绿色核心生产工艺和不具有规模成本优势的小型企业将难以生存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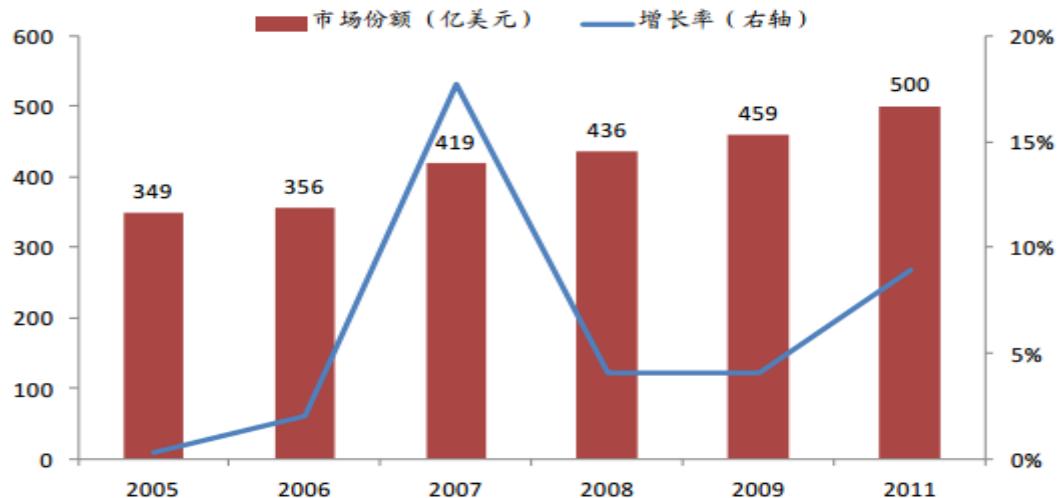
（二）市场规模

医药中间体的市场规模主要取决于下游药品的市场规模及产品种类的市场份额。目前，以青霉素类和头孢类药物为主的 β -内酰胺类抗生素是使用最广泛的抗菌药，合计约占全球抗生素市场的 70%，以美国为例，青霉素类抗生素和头孢类抗生素占其抗生素市场份额的比例分别可达约 15% 和 45%。³

据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预计，全球抗菌药市场将从 2005 年的 349 亿美元增长到 2014 年的 660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9.6%，其增长速度有所减弱。一方面原因在于全球对于抗生素药物的使用日趋规范，严格控制抗生素药物的使用量；另一方面是逐渐从治疗性用药转向预防性用药，也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抗生素药物的使用量。

国际抗生素药物历年市场份额及增长率

³ 张凤展：《抗生素行业深度研究报告：仍在谷底》，上海证券行业研究报告，2013 年 8 月 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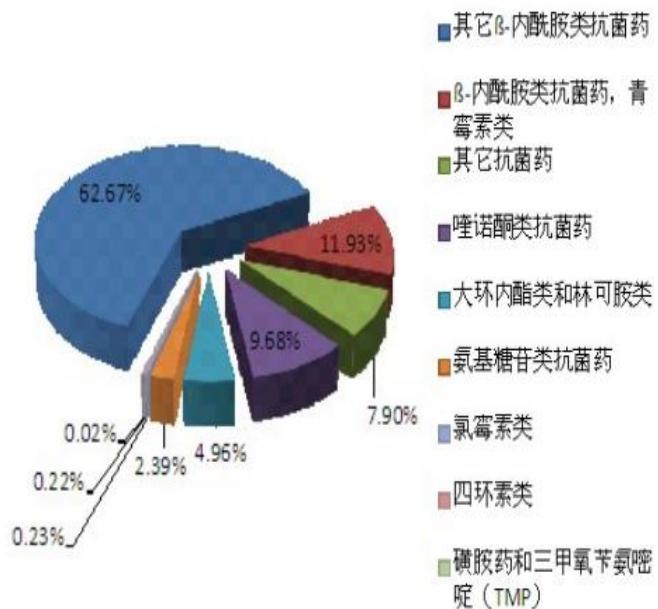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西南证券研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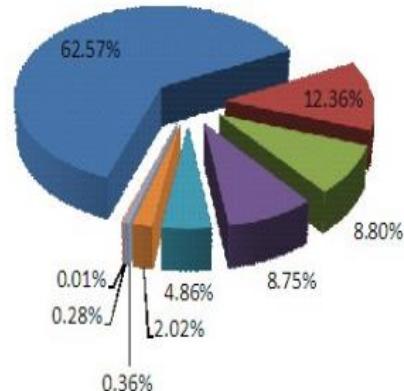
我国药品医疗终端规模自 2003 年开始，每年以超过 10% 的速度增长，在新医改政策推进的影响下，2009 年至 2011 年市场规模增长率均超过 20%，2012 年和 2013 年药品医疗终端规模分别为 7,287 亿元和 8,427 亿元。受抗生素降价以及抗菌素临床应用分级等政策的影响，近两年全身用抗感染药物的市场份额略有下滑，2012 年和 2013 年占医药终端化学药用药品市场份额分别为 16.63% 和 15.31%。

在近几年抗生素专项整治的大环境下，我国抗感染类药物的销售规模有所下降，但以头孢菌素和青霉素为主的 β -内酰胺类抗生素使用比例仍然较高，是抗感染药物临床应用的主力，说明临床需求相对刚性；随着医疗体制改革政策的推进和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临床抗生素的使用结构必将向更为合理规范的方向发展。

2010 年全身抗菌药物各子类构成



2011 年全身抗菌药物各子类构成



数据来源：中国药学会（CPA）、上海证券研究所。

虽然抗生素总体市场规模和临床用药比重有所下滑，但我国人口基数大，正迈入老龄化社会，据中国老年科学研究中心统计，我国 60 周岁及以上人口数量已超过 2 亿，占总人口的 14.9%，且每年以近 800 万的速度增加。老龄人口的快速增长使医疗保健等方面的需求日益凸显，再加上现在处于全国医疗保障投入新医改攻坚的关键时期，作为基础药品的抗生素在未来 3-5 年还会保持较大的需求量。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政策风险

整体来看，我国宏观政策历来重视包括医药中间体行业在内的精细化工业的发展，《石油和化学十二五发展规划》也强调“重点发展国民经济建设急需的化工新材料及中间体、新型专用化学品等高端石化化工产品”，短期内出台不利于行业发展的政策可能性较小。

但抗生素医药中间体行业与下游抗生素药品行业的发展休戚相关，环境卫生条件的逐步改善使致病菌受到控制，加上医学界和社会大众对滥用抗生素的严重后果的认识和重视，近年来抗生素的使用趋于谨慎，我国也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控制抗生素的使用，这对于抗生素市场的增长起着明显的抑制作用，下游市场规模的缩减对抗生素中间体行业的需求产生了一定影响。此外，国家医疗卫生体制改

革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深入实施,采取多种措施对药品流通环节的差价率进行控制,使部分终端药品价格下降,下游制药企业抗生素药品售价的降低,对抗生素中间体产品的价格产生了不利影响。

2、环保风险

经全国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将于2015年1月1日正式实施,修订后的环境保护法强化了地方政府及其负责人的环境保护责任,加大了对企业违法排污的处罚力度,授予监管部门采取强制监管措施的权利,并提出了一系列协同监管的具体措施,一方面提升了地方政府和监管部门的执法有效性,同时也促进了排污企业增加环保投资的积极性。

抗生素中间体行业在产品生产过程中涉及较为复杂的化学反应,存在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的排放和综合治理问题。随着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实施,社会环境保护意识的不断增强和国家环境保护政策法规日益完善,环境污染治理标准日趋严格,行业内企业环保设施投入和污染治理成本将不断增加,从而降低行业内企业的整体盈利能力。

3、市场竞争风险

抗生素医药中间体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与知识密集型的行业,国内企业数量众多,以中小民营企业为主,规模普遍不大;目前,国内具有行业整合能力的大型医药中间体企业较少,行业内企业通常只生产其中的部分产品,随着环保等规定日趋严格,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此外,随着全球原料药市场的发展和国际医药中间体产业的生产转移,在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企业巩固专利和生产工艺优势的同时,印度等发展中国家的制药企业越来越多的参与到药品产业链的争夺,甚至可能采取反倾销等手段打压我国医药中间体产品的出口,对医药中间体厂商形成较大的竞争压力。

（四）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随着发达国家抗菌药物市场饱和度的增加以及全球医药中间体行业的生产转移,左旋苯甘氨酸的生产厂家主要集中在国内,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产品除日本、印度和西班牙有少量厂家生产外,仍以国内医药中间体厂商生产为主。但由于苯甘氨酸系列产品生产技术难度较高,各生产厂商的工艺技术水平和污染治理

能力参差不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大丰云涛系专业的抗生素医药中间体供应商，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左旋苯甘氨酸、对羟基苯甘氨酸及其衍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质量优质稳定，品牌知名度较高。公司主要下游客户 Deretil S.A、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普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中化江苏有限公司以及阿乐滨度(上海)贸易有限公司均为国内外抗生素生产和进出口领域知名企业，公司作为上述国内外知名客户的主要供应商，在客户同类产品采购中占有较大份额。此外，公司还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紧跟新技术工艺的发展态势，始终将技术研发改进和完善产品链放在发展的首位。总体而言，公司凭借产品品牌、质量、技术水平等方面的优势产品在细分市场中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2、公司的主要竞争优势

(1) 技术研发优势

抗生素医药中间体行业具有技术密集型特点，公司经过在医药中间体行业多年的精耕细作，已具有较强的自主创新和技术研发能力。由于医药中间体生产过程中涉及有毒有害原料和溶剂的使用，并产生较多废水，公司工艺改善等研发过程中，通过调整物料配比、优化投料方式、细化反应条件的控制等措施减少原材料的消耗和污染物的排放，开发的一系列新工艺在行业内处于领先水平。公司在技术难题的攻克方面，还注重与外界科研力量的协作，坚持产学研联合发展路径，与浙江工业大学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在技术创新的同时，公司对知识产权也采取了一系列保护措施，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取得 2 项发明专利和 7 项实用新型专利，正在申请的 3 项发明专利已进入实质审查阶段。公司于 2012 年被评为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 2011 年也被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评为“绍兴市企业技术中心”。

(2) 经营理念及管理制度优势

公司 2005 年至 2012 年期间在外方股东的指导下，在采购、生产、销售、厂区合理化设计、环保监控管理等方面均按照国际先进理念设计开展，建立起与国际接轨的立体生产车间，并形成了一套系统且行之有效的经营管理体系。在外资股东退出后，公司继续执行和优化原有管理制度，足以满足国内外下游客户对供应商产品质量、环保治理等方面的要求，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3) 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坚持“质量第一、服务至上”的经营理念，注重产品质量的控制，产品优质稳定，在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和管理体系，包括质量部职责标准管理规程、原材料取样标准管理规程、成品取样标准管理规程等，并能落实到具体业务流程中，公司于 2012 年通过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出现重大产品质量事故。

(4) 品牌优势

不同于普通消费品，抗生素医药中间体产品主要客户为技术先进、资金实力雄厚的医药化工企业或原料药企业，下游客户在确定医药中间体供应商之前，都会对医药中间体供应商产品质量、生产流程以及环境保护等方面有较为严格地考核要求，部分大中型医药厂商还会对医药中间体供应商进行审计等考核程序，不过一旦进入下游客户的供货渠道，双方易于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从而对新竞争者的进入形成制约。

经过多年在左旋苯甘氨酸及其衍生品领域的生产经营，公司已与 Deretil S.A.、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普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等国内外知名医药生产企业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3、公司的主要竞争劣势

(1) 产品结构较为单一

公司主要产品为左旋苯甘氨酸和对羟基苯甘氨酸，均用于青霉素类和头孢类抗生素药物的合成。近年来，我国乃至全球对抗菌药物不合理使用导致细菌耐药性增强等问题的关注度日益增高，卫生部也出台了多项政策控制抗生素的临床使用，作为抗生素药物的上游企业，不可避免受到上述政策的冲击，使得公司产品的销售量和销售价格都有所下降。

(2) 人才队伍有待加强

抗生素医药中间体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需要吸引、培养和留住大量优秀技术人才和熟练技术工人方能保证持续的研发能力和竞争优势。目前公司已建立起以赵磊和江晓明为核心的研发队伍，但因研发中心和生产厂区位于交通不够便利的化学工业园区，对新技术人才和熟练技工的吸引力有限；此外，随着公司

业务规模的扩大，对公司治理水平和管理层的管理能力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4、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方向

综合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状况、公司的技术、资源以及竞争优势，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方向主要有以下两个方面：

（1）巩固并强化在抗生素侧链中间体苯甘氨酸领域的专业优势地位，并在技术研发、工艺路线等方面对现有产品左旋苯甘氨酸、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左旋双氢苯甘氨酸邓钠盐等进行创新，降低成本，减少污染；同时，公司将利用在现有产品上的技术积累和市场渠道，加强对下游中间体左旋苯甘氨酸甲酯、左旋苯甘氨酸甲酯盐酸盐、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甲酯和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甲酯盐酸盐等产品的研发，积极拓展下游中间体产品市场，不断完善产品结构，实现公司整体竞争力和产业链的提升。

（2）以公司已有的主打产品苯甘氨酸为基点，开展对其衍生物相关领域生产工艺的研究，向邻氯苯甘氨酸、右旋邻氯苯甘氨酸甲酯酒石酸盐等心脑血管药物中间体领域拓展，减少对单一抗生素药品市场的依赖。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一期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三会的建立健全情况及运行情况

1、有限公司阶段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在一定瑕疵，例如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关联交易决策上的权限范围；有限公司未严格按时召开董事会；董事、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而仍由原董事、监事履行职责等；但上述瑕疵并不影响有限公司决策、执行和监督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及其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2、股份公司阶段

2012年12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通过了《浙江云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2012年12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董事长；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及审计总监。

2012年12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3年5月5日，公司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

2014年4月1日，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经营决策制度》、《重大交易事项决策管理制度》及《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2014年8月18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浙江云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至此，股份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治理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三会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规范，会议记录、决议齐备。

（二）公司三会及相关成员履行责任的概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已召开过六次股东大会会议，股东会大会出席比例较高，未出席股东也授权委托相关人员行使了表决权，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履行相关职责。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已召开过六次董事会会议，公司各董事能按照相关法规、《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规定，按时召开会议，并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已召开过五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有效运行。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上述成员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

（三）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由 2 名法人股东和 11 名自然人股东组成，分别为华邦颖泰、立品商贸、朱运涛、李强、陆金荣、周伟东、吕森、朱春秀、芦晓敏、童维健、孙益、陈卫东、徐胜杰，均非专业投资机构或专业投资机构人员。公司股东能够按相关法规、《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规定，参与公司治理。

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朱运涛、张松山、谢振品、赵磊、孙祖昌，其中张松山、谢振品为外部投资者代表，上述董事能按照相关法规、《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规定，参与公司治理。

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分别为吕立明、江晓明和许财生，其中许财生为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许财生均出席了监事会，并对监事会各项议案予以审议并参与表决，充分行使了其监督公司生产经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及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评估，公司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交易事项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经营决策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确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目前暂未建立累积投票制度和独立董事制度，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和管理深化，将不断健全和深化公司治理机制。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1、股东的权利

（1）股东的知情权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2）股东的股东大会召集权和主持权

《公司章程》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十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五日内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十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

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五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

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九十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3）股东的质询权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和质询。

（4）股东的参与权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议案。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在收到提案后二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通知临时提案的内容。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者增加新的提案。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5）股东大会表决权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有权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股东大会召开时，公司所有登记于股东名册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行使表决权。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综上，《公司章程》对于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的规定完整、明确。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通过建立健全与投资者间的沟通交流机制，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

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为此，在《公司章程》第十二章专门对投资者关系管理作了详细规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1）公司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策略和经营方针等；（2）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3）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4）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5）企业文化建设；（6）投资者关心的公司其他信息。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具体方式主要有：（1）信息披露，包括法定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以及非法定的自愿性信息披露；（2）股东大会；（3）网络沟通平台；（4）投资者咨询电话和传真；（5）现场参观和座谈及一对一的沟通；（6）业绩说明会和路演；（7）媒体采访或报道；（8）邮寄资料。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公司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公司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规定，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1）董事会应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在作此项判断时，股东的持股数额应以工商登记为准；（2）如经董事会判断，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董事会应书面通知关联股东，并就其是否申请豁免回避获得其书面答复；（3）董事会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完成以上规定的工作，并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将此项工作的结

果通知全体股东；（4）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本章程的规定表决；（5）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权部门的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作详细说明。

5、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在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方面，公司已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管理手册》等，上述制度涵盖了财务管理、业务管理、人事管理等整个经营过程的管理控制，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过六次股东大会会议、六次董事会会议与五次监事会会议。各次会议均按照章程规定提前发布通知、按时召开会议；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要件齐备，并由专人负责归档保存公司；各次会议记录均正常签署；各次会议决议均得到了严格执行。董事会、监事会也均正常发挥各自管理、监督作用。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相对健全，适合公司现阶段发展规模，相应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能够有效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可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且已得到有效执行，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股份公司虽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在公司实际经营管理过程中，仍需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切实履行相关规章制度，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执行；同时，根据公司管理深化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将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补充和优化内部控制制度，以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到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有关工商、税收、劳动、环保、技术监督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曾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5月4日，绍兴市上虞区环境保护局向公司下发了虞环罚字【2014】28号处罚决定书，对公司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危险废物）委托给无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处理的违法行为进行了处罚，鉴于公司在调查前已将废活性炭运回公司，在量刑上作为从轻处罚情节，给予罚款人民币壹拾肆万肆仟元。

根据绍兴市上虞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说明，虽然公司该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但鉴于公司及时纠正违法行为，在调查前已将废活性炭运回公司，且已经履行行政处罚决定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整改，并未产生危害后果，故认为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受到绍兴市上虞区环境保护局处罚后，即积极采取相关整改措施，将公司废活性炭转交由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处置，目前违法行为已得到有效整改。

主办券商认为，虽然公司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但公司已及时纠正违法行为，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整改，并未产生危害后果，处罚机关给予了从轻处罚，且出具证明认为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故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到处罚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朱运涛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到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云涛股份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各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有独立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为左旋苯甘氨酸、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右旋苯甘氨酸、左旋双氢苯甘氨酸邓钠盐等抗生素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已建立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流程，形成了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拥有独立生产场所，具备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依法独立开展业务，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二）资产独立

除子公司大丰云涛部分房屋的权证书未办理完毕外，公司对其财产具有合法的所有权，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资金或资产被实际控制人、股东、高管人员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依法制订了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超越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之情形，也无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已开立了单独的基本存款账户；公司办理了《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缴纳税款。公司的财务人员均专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五）机构独立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机构均独立运作，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及销售系统；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及合署办公等情况。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朱运涛除持有本公司56.0333%权益外，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为海宁博诚，其具体情况如下：

海宁博诚，该公司于2006年3月17日在海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500万元，全部出资由朱运涛缴付，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卢英，住所为海宁市海洲街道海昌南路230号，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办公用品防静电产品、针纺织品、条形码打印设备及耗材，仪器仪表、服装、皮革及制品、毛皮及制品批发、零售；自有房屋出租；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的除外，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

海宁博诚目前除从事房屋租赁业务，未开展其他业务，海宁博诚具有独立的人员、资产、业务、财务及机构，具有完全独立的业务体系。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海宁博诚主要从事房屋租赁业务，不具备公司所处行业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能力，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三）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运涛作出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从事与云涛股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并将保障云涛股份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无论是否获得云涛股份许可，本人也不会通过投资于其它公司从事或参与和云涛

股份主营业务相同的竞争性业务，不会在云涛股份经营的区域内从事对其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保证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云涛股份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如果云涛股份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只要本人仍然是云涛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或关联方，本人同意云涛股份对相关业务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

3、对于云涛股份在其现有业务范围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目前尚未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只要本人仍然是云涛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或关联方，除非云涛股份同意不从事该等新业务并书面通知本人，本人及本人之关联企业将不从事与云涛股份相竞争的该等新业务；

4、本人保证不利用云涛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身份，进行其他任何损害云涛股份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活动；

5、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云涛股份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除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的其他股东及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作出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六、公司最近两年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源及提供担保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形，公司防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资金）制度执行有效。

（二）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如下：

1、在《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权益。

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委托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代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偿还债务；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2、公司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重大交易事项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和规程对对外担保、对外投资、重大交易、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审批程序、回避制度、违规处罚措施等作出了专门规定。

3、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朱运涛承诺，将进一步规范股东与公司间的资金往来，杜绝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现任职务	直接持股数 (万股)	直接持股 比例	间接持股情况
1	朱运涛	董事长、 总经理	2,304.651	56.0333%	--
2	张松山	董事	--	--	持有华邦颖泰 6,244.62 万股，华邦 颖泰持有公司 1,233.9 万股，占 30%

3	谢振品	董事	--	--	持有立品商贸 60% 股权, 立品商贸持有公司 164.52 万股, 占 4%
4	吕立明	监事会主席	--	--	持有华邦颖泰 282.95 万股, 华邦颖泰持有公司 1,233.9 万股, 占 30%
合计					--

2、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亲属关系	间接持股情况
1	谢锦晶	董事谢振品之女	持有立品商贸 40% 股权, 立品商贸持有公司 164.52 万股, 占 4%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间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朱运涛先生与公司董事会秘书朱一倩女士系父女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张松山、谢振品、吕立明未在公司任职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公司在册员工，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包括：《关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的承诺函》、《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诚信情况的声明》以及《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等。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兼职情况如下表：

姓名	兼职单位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朱运涛	大丰云涛	董事长兼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张松山	华邦颖泰	董事长、总经理	关联方
	重庆汇邦旅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重庆华邦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陕西汉江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重庆华邦酒店旅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丽江解脱林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丽江玉龙雪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关联方
	贵州信华乐康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重庆市北部新区同泽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关联方
谢振品	立品商贸	董事长	关联方
	上虞市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大丰云涛	董事	全资子公司
	浙江宝仔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吕立明	华邦颖泰	董事	关联方
	重庆华邦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陕西汉江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重庆华邦胜凯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重庆华邦酒店旅业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丽江玉龙雪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关联方
	丽江龙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
	重庆汇邦旅业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许财生	大丰云涛	监事	全资子公司
江晓明	大丰云涛	监事	全资子公司

除上表所示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处职务	对外投资实体	出资比例/股权比数	持有股份或权益	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
朱运涛	董事长、总经理	海宁博诚	100%	500 万元	否
张松山	董事	华邦颖泰	10.75%	6,244.62 万股	否
		重庆汇邦旅业有限公司	9.78%	352.2 万元	否
谢振品	董事	立品商贸	60.00%	30 万元	否
		上虞市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6.00%	1,200 万股	否
		浙江宝仔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4.02%	360.31 万元	否
		江西宏舜房地产开发	10.00%	200 万元	否
	监事会主席	华邦颖泰	0.49%	282.95 万股	否
		重庆汇邦旅业有限公司	0.25%	8.9 万元	否

除上表所示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的情形。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处罚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八、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及原因

云涛有限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期间，公司董事会成员为Lluis Franquesa、Manuel Morales和朱运涛，其中Lluis Franquesa任董事长，朱运涛任副董事长。

2012年3月，外方DRTL将公司股权转让，公司由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为朱运涛一人控制，公司未设立董事会，而由朱运涛担任公司执行董事。

2012年4月，公司引进外部投资者，包括华邦颖泰及立品商贸等，因此，公司对董事会进行调整，选举朱运涛、张松山、赵磊、钟新龙、谢振品为公司董事，其中朱运涛为董事长、张松山为副董事长。

2012年12月，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因此成立新一届董事会，选举朱运涛、张松山、谢振品、赵磊及吴峰担任公司董事，其中朱运涛任董事长。

2014年4月，吴峰因自身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公司一届五次董事会选举孙祖昌担任公司董事。

（二）监事变动情况及原因

云涛有限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期间，未设立监事会。

2012年3月，外方DRTL将公司股权转让，公司由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为朱运涛一人控制，未设监事会，仅设一名监事，由范琦担任。

2012年4月，公司引进外部投资者，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成立了监事会，由江晓明、吕立明及许财生分别担任，其中江晓明担任监事会主席，许财生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2年12月，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吕立明及江晓明为监事，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改选吕立明为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职工代表许财生担任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云涛有限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期间，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朱运涛。

2012年4月，云涛有限总经理变更为赵磊。

2012年12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定聘任赵磊担任公司总经理，钟新龙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范琦担任公司审计总监。

2013年8月，钟新龙因个人原因辞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聘任李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2014年3月，公司内部人事结构调整，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定聘任朱运涛担任公司总经理，赵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朱一倩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除上述变动外，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变动，上述变动为公司经营情况所需，不存在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重大变动，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的财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重要内容，投资者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会计政策进行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本节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货币计量单位如无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万元，本节合计数与各数直接相加之和存在尾数的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01,633.78	3,049,927.47	14,607,471.64
应收票据	6,219,000.00	7,000,000.00	9,749,635.00
应收账款	48,337,225.20	40,778,715.47	23,377,542.73
预付账款	225,780.38	123,100.77	1,123,345.89
其他应收款	573,513.39	415,185.07	382,505.21
存货	40,486,800.85	29,293,527.50	16,464,311.29
其他流动资产	9,498,107.99	8,853,181.68	7,870,326.24
流动资产合计	111,942,061.59	89,513,637.96	73,575,138.00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64,898,431.59	145,088,762.52	92,204,209.46
在建工程	28,654,340.11	42,696,972.41	73,525,300.82
无形资产	22,112,032.50	22,376,291.55	22,911,726.15

长摊待摊费用	415,896.14	554,528.12	831,792.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97,764.27	2,129,219.53	56,936.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34,182.00	3,664,730.00	421,3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2,812,646.61	216,510,504.13	189,951,285.29
资产总计	334,754,708.20	306,024,142.09	263,526,423.29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8,500,000.00	65,353,295.00	22,000,000.00
应付票据	9,400,000.00	7,213,246.00	36,844,430.00
应付账款	35,615,872.51	30,392,662.15	18,521,126.94
预收账款	29,694.00	-	20,250.00
应付职工薪酬	2,552,306.09	2,754,100.01	3,014,037.72
应交税费	1,310,564.98	2,285,080.51	1,757,587.51
应付利息	216,717.75	125,984.31	40,333.33
其他应付款	130,788.54	223,628.36	89,315.92
流动负债合计	127,755,943.87	108,347,996.34	82,287,081.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6,666.67	116,666.67	286,666.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666.67	116,666.67	286,666.67
负债合计	127,862,610.54	108,464,663.01	82,573,748.09
股东权益 :			
股本	41,130,000.00	41,130,000.00	41,130,000.00
资本公积	121,166,069.17	121,166,069.17	121,166,069.17
盈余公积	3,891,358.32	3,891,358.32	1,599,152.64
未分配利润	40,704,670.17	31,372,051.59	17,057,453.3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06,892,097.66	197,559,479.08	180,952,675.20
股东权益合计	206,892,097.66	197,559,479.08	180,952,675.20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334,754,708.20	306,024,142.09	263,526,423.29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1,984,067.51	171,555,334.34	192,461,236.06
营业成本	67,701,764.01	128,560,344.79	148,779,818.4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7,043.92	810,275.02	898,090.04
销售费用	869,983.53	1,930,197.33	2,485,139.24
管理费用	9,213,451.66	18,554,985.72	17,791,428.18
财务费用	2,304,150.54	3,607,594.92	2,371,081.71

资产减值损失	732,785.14	437,246.23	-460,975.2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14,520.00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10,819,408.71	17,654,690.33	20,596,653.75
营业外收入	715,172.59	1,173,576.86	19,799,043.72
营业外支出	528,753.78	714,485.76	700,472.48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	9,524.85	250,989.86
三、利润总额	11,005,827.52	18,113,781.43	39,695,224.99
减: 所得税费用	1,673,208.94	1,506,977.55	27,677,251.06
四、净利润	9,332,618.58	16,606,803.88	12,017,973.93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2,845,459.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32,618.58	16,606,803.88	12,017,973.93
少数股东损益	-	-	-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23	0.40	0.38
稀释每股收益	0.23	0.40	0.38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9,332,618.58	16,606,803.88	12,017,973.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332,618.58	16,606,803.88	12,017,973.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696,072.05	85,539,161.86	106,885,756.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5,647.80	1,965,311.50	1,452,852.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1,576.98	13,613,076.10	24,025,442.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63,296.83	101,117,549.46	132,364,051.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24,223.20	73,808,595.43	44,256,592.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39,955.37	15,361,891.03	11,279,093.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31,386.17	8,923,275.09	29,887,020.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49,945.85	9,806,291.49	20,126,438.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445,510.59	107,900,053.04	105,549,14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17,786.24	-6,782,503.58	26,814,905.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520.0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45,022.40	11,629.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20.00	145,022.40	11,629.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68,168.08	35,813,491.87	49,427,849.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68,168.08	35,813,491.87	49,427,849.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53,648.08	-35,668,469.47	-49,416,220.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	0	24,97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359,895.00	117,137,099.00	122,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0	1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359,895.00	117,137,099.00	158,77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213,190.00	73,783,804.00	133,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33,550.26	2,772,384.43	2,160,112.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446,740.26	76,556,188.43	135,460,112.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13,154.74	40,580,910.57	23,314,887.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8,387.21	-613,683.49	229,947.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15,680.11	-2,483,745.97	943,520.2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953.67	2,769,699.64	1,826,179.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1,633.78	285,953.67	2,769,699.64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6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130,000.00	121,166,069.17	3,891,358.32	31,372,051.59	197,559,479.08
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41,130,000.00	121,166,069.17	3,891,358.32	31,372,051.59	197,559,479.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填列)				9,332,618.58	9,332,618.58
(一) 本年净利润				9,332,618.58	9,332,618.5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三) 股东投入资本					
(四) 本年利润分配					
1、对所有者的分配					
2、提取盈余公积					
3、提取法定公益金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六) 专项储备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1,130,000.00	121,166,069.17	3,891,358.32	40,704,670.17	206,892,097.66
项目	2013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130,000.00	121,166,069.17	1,599,152.64	17,057,453.39	180,952,675.20
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41,130,000.00	121,166,069.17	1,599,152.64	17,057,453.39	180,952,675.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填列)			2,292,205.68	14,314,598.20	16,606,803.88
(一) 本年净利润				16,606,803.88	16,606,803.8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三) 股东投入资本					
(四) 本年利润分配			2,292,205.68	-2,292,205.68	
1、对所有者的分配					
2、提取盈余公积			2,292,205.68	-2,292,205.68	
3、提取法定公益金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六) 专项储备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1,130,000.00	121,166,069.17	3,891,358.32	31,372,051.59	197,559,479.08
项目	2012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420,000.00	80,000,000.00	5,210,629.98	31,329,071.29	143,959,701.27
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7,420,000.00	80,000,000.00	5,210,629.98	31,329,071.29	143,959,701.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填列)	13,710,000.00	41,166,069.17	-3,611,477.34	-14,271,617.90	36,992,973.93
(一) 本年净利润				12,017,973.93	12,017,973.9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三) 股东投入资本	13,710,000.00	84,187,667.55			97,897,667.55
(四) 本年利润分配			1,599,152.64	-1,599,152.64	
1、对所有者的分配					
2、提取盈余公积					
3、提取法定公益金			1,599,152.64	-1,599,152.64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29,901,069.17	-5,210,629.98	-24,690,439.19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5、其他		29,901,069.17	-5,210,629.98	-24,690,439.19	
(六) 专项储备					
(七) 其他		-72,922,667.55			-72,922,667.55
四、本年年末余额	41,130,000.00	121,166,069.17	1,599,152.64	17,057,453.39	180,952,675.20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07,789.14	1,535,764.84	10,809,455.25
应收票据	2,219,000.00	7,000,000.00	9,039,635.00
应收账款	44,033,725.60	40,496,215.47	23,374,482.59
预付账款	184,429.51	79,647.97	654,648.89
其他应收款	30,458,595.35	24,357,800.44	246,246.31
存货	27,825,116.39	18,388,665.62	15,130,475.93
其他流动资产	379,811.97	-	-
流动资产合计	106,628,655.99	91,858,094.34	59,254,943.97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97,897,667.55	97,897,667.55	97,897,667.55
固定资产	82,020,226.37	61,790,697.92	59,146,686.75
在建工程	1,755,256.30	24,095,884.95	22,268,312.63
无形资产	6,205,757.00	6,279,830.00	6,427,976.00
长期待摊费用	415,896.14	554,528.12	831,792.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663.05	66,231.62	52,445.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01,900.00	3,052,000.00	20,64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1,271,366.41	193,736,840.16	186,645,520.74
资产总计	297,900,022.40	285,594,934.50	245,900,464.71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4,500,000.00	63,353,295.00	22,000,000.00
应付票据	-	4,213,246.00	29,000,000.00
应付账款	26,046,760.03	19,517,497.25	11,193,813.80
预收账款	29,694.00	-	20,250.00
应付职工薪酬	1,343,506.89	1,781,415.21	1,723,552.17
应交税费	1,152,165.47	2,135,259.85	1,386,669.70
应付利息	110,895.83	122,006.23	40,333.33
其他应付款	117,382.48	223,228.36	9,038,915.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3,300,404.70	91,345,947.90	74,403,534.92
非流动负债：			
专项应付款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6,666.67	116,666.67	286,666.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666.67	116,666.67	286,666.67
负债合计	93,407,071.37	91,462,614.57	74,690,201.59

股东权益:			
股本	41,130,000.00	41,130,000.00	41,130,000.00
资本公积	114,088,736.72	114,088,736.72	114,088,736.72
盈余公积	3,891,358.32	3,891,358.32	1,599,152.64
未分配利润	45,382,855.99	35,022,224.89	14,392,373.76
股东权益合计	204,492,951.03	194,132,319.93	171,210,263.12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297,900,022.40	285,594,934.50	245,900,464.71

6、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72,966,803.47	151,330,264.04	174,654,604.12
营业成本	50,002,816.43	105,608,081.99	130,959,519.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7,043.92	810,275.02	898,090.04
销售费用	757,331.55	1,850,087.87	2,414,822.93
管理费用	7,319,989.00	13,867,752.76	13,659,998.00
财务费用	1,130,489.85	2,964,441.43	2,407,005.30
资产减值损失	732,876.13	261,905.93	-435,355.8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14,52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			
二、营业利润	12,680,776.59	25,967,719.04	24,750,524.42
营业外收入	113,500.00	774,035.66	7,559,743.72
营业外支出	500,323.24	254,223.48	657,807.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	9,524.85	250,989.86
三、利润总额	12,293,953.35	26,487,531.22	31,652,460.59
减：所得税费用	1,933,322.25	3,565,474.41	26,531,438.91
四、净利润	10,360,631.10	22,922,056.81	5,121,021.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360,631.10	22,922,056.81	5,121,021.68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046,204.32	64,157,296.22	86,115,217.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5,647.80	1,965,311.50	1,452,852.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8,806.27	10,317,341.59	11,431,409.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60,658.39	76,439,949.31	98,999,479.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546,845.66	45,134,056.91	21,290,625.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78,878.81	9,029,937.82	9,995,276.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81,059.35	8,081,465.15	28,423,788.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3,031.65	6,490,995.00	15,207,603.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39,815.47	68,736,454.88	74,917,29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0,842.92	7,703,494.43	24,082,185.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520.0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45,022.40	11,629.2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8,9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20.00	145,022.40	8,961,629.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57,080.52	14,726,290.03	19,720,546.4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93,811.24	33,274,395.8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50,891.76	48,000,685.90	19,720,546.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36,371.76	-47,855,663.50	-10,758,917.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359,895.00	103,353,295.00	11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59,895.00	103,353,295.00	11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213,190.00	62,000,000.00	126,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33,565.26	2,442,920.22	2,156,797.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346,755.26	64,442,920.22	128,656,797.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860.26	38,910,374.78	-12,656,797.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8,387.20	-595,869.92	229,947.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5,998.10	-1,837,664.21	896,418.2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791.04	2,109,455.25	1,213,037.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7,789.14	271,791.04	2,109,455.2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6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130,000.00	114,088,736.72	3,891,358.32	35,022,224.89	194,132,319.93
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41,130,000.00	114,088,736.72	3,891,358.32	35,022,224.89	194,132,319.9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填列)				10,360,631.10	10,360,631.10

(一) 本年净利润				10,360,631.10	10,360,631.1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三) 股东投入资本					
(四) 本年利润分配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六) 专项储备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1,130,000.00	114,088,736.72	3,891,358.32	45,382,855.99	204,492,951.03
项目	2013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130,000.00	114,088,736.72	1,599,152.64	14,392,373.76	171,210,263.12
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41,130,000.00	114,088,736.72	1,599,152.64	14,392,373.76	171,210,263.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填列)			2,292,205.68	20,629,851.13	22,922,056.81
(一) 本年净利润				22,922,056.81	22,922,056.8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三) 股东投入资本					
(四) 本年利润分配			2,292,205.68	-2,292,205.68	
1、提取盈余公积			2,292,205.68	-2,292,205.6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六) 专项储备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1,130,000.00	114,088,736.72	3,891,358.32	35,022,224.89	194,132,319.93
项目	2012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420,000.00		5,210,629.98	35,560,943.91	68,191,573.89
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7,420,000.00		5,210,629.98	35,560,943.91	68,191,573.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填列)	13,710,000.00	114,088,736.72	-3,611,477.34	-21,168,570.15	103,018,689.23
(一) 本年净利润				5,121,021.68	5,121,021.6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三) 股东投入资本	13,710,000.00	84,187,667.55			97,897,667.55
(四) 本年利润分配			1,599,152.64	-1,599,152.64	
1、对所有者的分配					
2、提取盈余公积			1,599,152.64	-1,599,152.64	
3、提取法定公益金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9,901,069.17	-5,210,629.98	-24,690,439.19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5、其他		29,901,069.17	-5,210,629.98	-24,690,439.19	
(六) 专项储备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1,130,000.00	114,088,736.72	1,599,152.64	14,392,373.76	171,210,263.12

二、审计意见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 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委托，对公司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61040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摘录如下：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三、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国内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公司与客户签定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或客户上门提货，客户收到货物后签收，公司取得客户收货凭据时确认收入。

国外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在产品报关出口后确认销售收入。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3、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5、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②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6、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10	4.75、4.50
机器设备	3、5、6、10	5、10	30.00、18.00、15.00、9.50、9.00
运输设备	4、5	5、10	23.75、18.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	5、10	30.00、19.00、18.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8、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软 件	3 年	合理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发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
房屋装修费	5 年
污水入网费	5 年

1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及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外,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0	5
4-12个月(含12个月)	5	5
1-2年(含2年)	15	15
2-3年(含3年)	30	30
3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结合现实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2、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

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4、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发放补助的政府部门出具的补充说明作为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确认时点

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在达到相关规定的标准时确认；其余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予以确认。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财务指标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万元）	9,198.41	17,155.53	19,246.12
净利润（万元）	933.26	1,660.68	1,201.80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33.26	1,660.68	1,201.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13.71	1,604.94	2,177.48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13.71	1,604.94	2,177.48
毛利率	26.40%	25.06%	22.70%
净资产收益率	4.61%	8.77%	7.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4.52%	8.48%	20.1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6	5.35	7.57
存货周转率（次）	1.94	5.62	8.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0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0	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61.78	-678.25	2,681.4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6	-0.16	0.65
财务指标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总资产（万元）	33,475.47	30,602.41	26,352.6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689.21	19,755.95	18,095.27
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689.21	19,755.95	18,095.27
每股净资产（元/股）	5.03	4.80	4.40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03	4.80	4.40
资产负债率	38.20%	35.44%	31.33%
流动比率	0.88	0.83	0.89
速动比率	0.56	0.56	0.69

注：未注明母公司的均为合并口径

每股收益: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净利润/股本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按照证监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每股净资产: 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二) 主要财务数据分析

1、营业收入、利润及毛利率

(1) 营业收入总体情况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总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9,164.30	99.63%	17,087.60	99.60%	19,159.03	99.55%
其他业务收入	34.10	0.37%	67.93	0.40%	87.09	0.45%
合计	9,198.41	100.00%	17,155.53	100.00%	19,246.12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左旋苯甘氨酸、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右旋苯甘氨酸、左旋双氢苯甘氨酸邓钠盐等抗生素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12年、2013年、2014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9,159.03万元、17,087.60万元和9,164.30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55%、99.60%和99.63%，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出售其他材料，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6月，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87.09万元、67.93万元和34.10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很小。

(2) 收入确认时点及计量方法

收入确认时点: 根据公司内外销销售模式的不同，确认收入的时点有所差异，其中内销产品在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外销产品在货物离岸出口后确认收入。公司报告期内内外销收入确认条件、方法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且在报告期内保持一致。

计量方法: 公司按跟客户签订的销售协议中的价格开票确认收入。

(3) 主营业务收入、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毛利及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主营业务收入	9,164.30	17,087.60	19,159.03

主营业务成本	6,760.40	12,819.50	14,811.32
主营业务毛利	2,403.90	4,268.10	4,347.72
毛利率	26.23%	24.98%	22.69%

②按产品类别划分，主营业务收入、毛利及毛利率构成情况

期间	产品分类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2014年1-6月	对羟基苯甘氨酸	1,889.26	1,760.12	6.84%
	左旋苯甘氨酸	6,495.35	4,537.16	30.15%
	右旋苯甘氨酸	383.10	164.76	56.99%
	左旋双氢钠盐	384.13	284.14	26.03%
	其他产品	12.46	14.23	-14.16%
	合计	9,164.30	6,760.40	26.23%
2013年	对羟基苯甘氨酸	2,022.51	2,295.40	-13.49%
	左旋苯甘氨酸	13,558.56	9,889.05	27.06%
	右旋苯甘氨酸	1,506.54	635.05	57.85%
	左旋双氢钠盐	-	-	-
	其他产品	-	-	-
	合计	17,087.60	12,819.50	24.98%
2012年	对羟基苯甘氨酸	1,828.74	1,830.11	-0.07%
	左旋苯甘氨酸	15,355.37	12,059.82	21.46%
	右旋苯甘氨酸	1,731.83	750.10	56.69%
	左旋双氢钠盐	16.21	9.92	38.81%
	其他产品	226.87	161.37	28.87%
	合计	19,159.03	14,811.32	22.69%

公司的主营业务受国家对抗生素市场的政策变动影响较大，2013年销售收入较2012年有所下降，但毛利率却上升，2012年-2014年6月，公司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22.69%、24.98%和26.23%。2013年销售收入下降，毛利率却提升的主要原因为：1) 经过前几年的低谷，抗生素市场逐步回暖，虽然2013年公司的产品销量较2012年略有下降，但左旋苯甘氨酸等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回升；2) 公司的主要产品左旋苯甘氨酸在细分市场中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具备一定的议价能力3)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多为基础化工原料，供应稳定，成本的变动相对较小。

③按区域划分，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地区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内销	6,720.04	73.33%	10,752.66	62.93%	13,536.39	70.65%
外销	2,444.27	26.67%	6,334.94	37.07%	5,622.64	29.35%
合计	9,164.30	100%	17,087.60	100%	19,159.03	100%

2013 年公司内销业务收入较 2012 年末下降了 2,783.73 万元, 主要原因是受国家对国内抗生素市场的政策变动的持续影响, 抗生素制药企业对医药中间体的需求降低, 导致公司的销售收入减少。

外销业务方面, 我国目前已成为世界范围内新兴的医药中间体生产基地之一, 公司与国外主要客户 Deretil S.A 保持了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 外销业务收入在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 2012 年-2014 年 6 月, 外销业务收入分别为 5,622.64 万元、6,334.94 万元和 2,444.27 万元。

(4) 毛利率与同行业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所处的抗生素医药中间体行业上市公司主要为金城医药和普洛药业, 医药中间体行业挂牌公司主要为禾益化学和笃诚科技, 具体如下表所示。

公司	主要产品	2014 年半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城医药 (300233)	头孢类化学中间体和谷胱甘肽原料药	34.08%	31.04%	23.65%
普洛药业 (000739)	中间体及原料药、制剂、中成药	23.83%	22.64%	23.20%
禾益化学 (430478)	普仑司特药物中间体、扎托布洛芬粗品及其中间体等	34.12%	33.73%	33.17%
笃诚科技 (430668)	核苷核酸类医药中间体	12.61%	12.61%	11.80%
平均		26.16%	25.00%	22.96%
云涛生物	抗生素医药中间体	26.23%	24.98%	22.69%

金城医药主营业务为第三、第四代头孢中间体和其他原料药, 其抗生素医药中间体产品头孢侧链活性酯系列的收入比重在 50% 左右, 该系列产品在 2012 年-2014 年半年的毛利率分别为 23.97%、26.22% 和 33.11%。云涛股份 2012 年和 2013 年的综合毛利率水平与金城医药中间体产品的毛利率较为接近, 2014 年, 金城医药中间体所处细分市场的竞争对手由于环保压力、政策调整等因素退出导致行业集中度提高, 因而其在 2014 年的产品毛利率大幅提升。

普洛药业的主要产品有原料药/中间体和制剂, 原料药/中间体的收入比重约为 80%, 中间体主要为抗生素类。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在报告期内与普洛药业较为接近。

禾益化学主要产品为呼吸系统类、解热镇痛类、血栓类等医药中间体, 笃诚科技主要产品为核苷核酸类医药中间体, 该两项品种与抗生素医药中间体有所不同, 毛利率与公司相比也存在一定差异。

(5)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左旋苯甘氨酸，其收入占比在 2012 年-2013 年期间在 80%左右，左旋苯甘氨酸的单位成本、单位售价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单位成本（元/吨）	32,339.54	34,071.88	33,497.62
单位成本增长率（%）	-5.08	1.71	
单位售价（元/吨）	46,297.00	46,714.87	42,651.43
单位售价增长率（%）	-0.89	9.53	

2013 年左旋苯甘氨酸毛利率从 2012 年度的 21.46% 上升到 27.06%，其中单位成本上升 1.71%，主要因为 2013 年产量下降导致单位人工和制造费用成本上升。2013 年的平均销售单价上升 9.53%。

2014 年 1-6 月左旋苯甘氨酸毛利率从 2013 年度的 27.06% 上升到 30.15%，其中单位成本下降 5.08%，主要因为 2014 年苯甲醛和氰化钠采购单价较 2013 年度下降。2014 年 1-6 月的平均销售单价下降 0.89%。单位成本的下降幅度大于销售单价的下降幅度，毛利率上升 3.09 个百分点。

(6) 公司的成本核算方法：

A、原材料

云涛生物生产左旋苯甘氨酸和右旋苯甘氨酸，大丰云涛生产对羟基苯甘氨酸。每日仓库根据不同车间领用原材料情况编制原材料日报表，月末汇总各车间原材料领用月报表，原材料领用按加权平均法计算发出单价。左旋苯甘氨酸和右旋苯甘氨酸的生产过程中共同领用的原材料投入剔除在产品保留的材料成本的部分按完工产品的实际产量分摊；生产过程中的各自分开领用的原材料在剔除在产品保留的材料成本计入各自的成本。

对羟基苯甘氨酸按当月领用的原材料剔除在产品保留的材料成本计入当月完工产品的成本。

B、直接人工

人力资源部每月根据各部门员工的考核情况编制相应的工资单和部门工资汇总表，财务根据员工所属部门和工作性质对工资进行分配，同时计入不同产品的生产成本-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

左旋苯甘氨酸和右旋苯甘氨酸在产品不保留人工成本，直接人工根据实际完工的数量分摊。对羟基苯甘氨酸根据在产品的反应工时折算出当月的约当产量，与当月完工产品按产量在在产品和完工产品中分摊。

C、制造费用

左旋苯甘氨酸和右旋苯甘氨酸的制造费用根据实际完工产品的数量分摊，在产品不保留制造费用。对羟基苯甘氨酸根据在产品的反应工时折算出当月的约当产量，与当月完工产品按产量在在产品和完工产品中分摊。

D、在产品成本的保留

公司生产部门每月末对在产品数量进行盘点，根据不同阶段不同批次的投料情况还原材料成本。左旋苯甘氨酸和右旋苯甘氨酸的在产品不保留人工和制造费用。对羟基苯甘氨酸根据在产品的反应工时折算出当月的约当产量，与当月完工产品按产量在在产品和完工产品中分摊。

E、库存商品的发出

库存商品发出时根据加权平均法计价结转到营业成本。

2、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费率	金额	费率	金额	费率
销售费用	87.00	0.95%	193.02	1.13%	248.51	1.29%
管理费用	921.35	10.02%	1,855.50	10.82%	1,779.14	9.24%
其中：研发费用	372.77	4.05%	694.93	4.05%	706.59	3.67%
财务费用	230.42	2.50%	360.76	2.10%	237.11	1.23%

注：费用率指各项期间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工资、海运费、运费等，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结构相对稳定，客户主要为国内外知名医药企业，合作稳定，因而公司的销售费用率总体较低。2013年公司营业收入较2012年有所下降，销售费用也随之降低。

(2)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支出、管理人人员工资、劳动保险费、折旧费、修理费、和税金等，2013年管理费用比2012年略有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增加固定资产投资和维护，导致折旧费和修理费上升。公司在2013年销售收入下降的形式下，保持持续性的研发投入，2013年研发费用的费用率比2012年有所提升。

(3) 财务费用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贴现支出、汇兑损益和手续费等，报告期内的财务费用基本保持稳定。2013 年财务费用较 2012 年增加，主要是利息支出增加和汇兑损益。

3、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95	-25.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35	76.07	1,950.0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284.5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5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21	-9.89	2.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07.56
所得税影响额	-10.46	-9.48	-411.4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55	55.74	-975.68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6 月，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975.68 万元、55.74 万元和 19.5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公司及子公司收到其所在地的政府补助。公司 2012 年非经常性损益数额较大，主要原因为大丰云涛收到大丰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招商奖励和补交外资转内资所得税费用。

4、税收政策及税收优惠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增值税	注 1	17%	17%	17%
营业税	注 2	5%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注 3	5%	5%	5%
教育费附加	注 4	3%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注 5	2%	2%	2%
企业所得税	注 6	15%、25%	15%、25%	15%、25%
房产税	注 7	1.20%	1.20%	1.20%

注 1：根据销售额的 17% 计算销项税额，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自营出口外销收入按照“免、抵、退”办法核算，出口退税率 13%。

- 注 2: 按应税收入的 5%计缴。
注 3: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与当期免抵增值税税额的合计数的 5%计缴。
注 4: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与当期免抵增值税税额的合计数的 3%计缴。
注 5: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与当期免抵增值税税额的合计数的 2%计缴。
注 6: 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计缴, 子公司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注 7: 按照房产原值 70%的 1.2%计缴。

(2) 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浙江省科技厅浙科发高〔2012〕311号《关于认定杭州新星光电有限公司等236家企业为2012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6月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税率计缴。

(三) 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22.69%、24.98%和26.23%；净利率分别为6.24%、9.68%和10.1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7.49%、8.77%和4.61%，盈利能力指标不断提升，盈利能力良好。

公司2013年主营业务收入虽然较2012年下降，但主营业务毛利率、净利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却较2012年上升，体现出公司具备一定的议价能力和较强的成本控制能力。

2、偿债能力分析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6月30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89、0.83和0.88；速动比率分别为0.69、0.56和0.56。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主要因为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厂房建设、设备采购导致对资金需求大幅增加。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1.33%、35.44%和38.20%，资产负债率维持在较低水平，偿债能力较高。

3、营运能力分析

2012年、2013年、2014年1-6月，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7.57、5.35和2.06，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在2013年和2014年1-6月的下降是因为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增加，主要是老客户的销售回款有所减慢，以及尚在账期内的新客户的应收账款增加。

2012年、2013年、2014年1-6月，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8.40、5.62和1.94。存货周转率在2013年和2014年1-6月的下降是因为期末存货余额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趁原材料苯甲醛市场价格低的时机购进储备，大丰云涛新产品对羟基苯甘氨酸的结存，以及为销售旺季的提前备货等因素。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采购、生产和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更。公司在优势产品左旋苯甘氨酸的基础上不断丰富，开发出新产品对羟基苯甘氨酸；客户结构亦更加多元化。公司的总体运营情况良好，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的持续下降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同行业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在同期的主要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①应收账款周转率

公司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城医药	1.89	3.36	3.35
普洛药业	3.20	6.41	8.62
禾益化学	2.35	4.62	8.33
笃诚科技	2.85	5.11	5.62
平均	2.57	4.88	6.48
云涛生物	2.06	5.35	7.57

②存货周转率

公司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城医药	2.80	6.20	6.07
普洛药业	2.81	5.54	6.86
禾益化学	1.33	3.22	4.60
笃诚科技	2.49	2.79	2.87
平均	2.36	4.44	5.10
云涛生物	1.94	5.62	8.40

从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来看，2012年和2013年云涛生物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在行业中处于较高水平，在2014年1-6月份有所降低。由于所处细分市场、客户结构及经营策略等方面的不同，同行业各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有所不同。

4、经营性现金流量状况分析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61.78	-678.25	2,681.49
净利润(万元)	933.26	1,660.68	1,201.80
净利润现金比率	1.14	-0.41	2.2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万元)	4,769.61	8,553.92	10,688.58
营业收入(万元)	9,198.41	17,155.53	19,246.12

销售收现率（%）	0.52	0.50	0.56
----------	------	------	------

注：净利润现金比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销售收现率=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6月，公司销售收现率分别为0.56、0.50和0.52；

净利润现金比率分别为2.23、-0.41和1.14。

公司销售收现率较低主要是因为公司内销业务的销售和采购较多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在此模式下，公司在收到客户的票据后，背书转让给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在采购和销售过程中没有现金流转。

（1）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分析如下：

单位：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3年	2012年	变动比率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539,161.86	106,885,756.47	-19.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13,076.10	24,025,442.60	-43.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117,549.46	132,364,051.42	-23.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808,595.43	44,256,592.66	66.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23,275.09	29,887,020.92	-70.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6,291.49	20,126,438.51	-51.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900,053.04	105,549,145.62	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2,503.58	26,814,905.80	-125.29%

A、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3年度较 2012年度下降 19.97%，主要因为 2013年度销售收入较 2012年度有所下降。

B、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年度较 2012年度下降 43.44%，主要因为 2012年公司收到大额的政府补助。

C、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3年度较 2012年度上升 66.77%，主要因为公司支付到期承兑的应付票据。

D、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3年度较 2012年度下降 70.14%，主要因为公司 2012年因未满外商投资企业经营年限转为内资企业，补交以前年度享受的“两免三减半”所得税优惠。

E、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年度较 2012年度下降 51.28%，主要因为公司 2012年开具较多银行承兑汇票用于采购，使得支付的承兑汇票保证金大幅增加所致。

(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17,786.24	-6,782,503.58	26,814,905.80
净利润	9,332,618.58	16,606,803.88	12,017,973.93
差异	1,285,167.66	-23,389,307.46	14,796,931.87
资产减值准备	732,785.14	437,246.23	-460,975.28
固定资产折旧	7,705,199.96	12,575,998.79	7,460,955.02
无形资产摊销	264,259.05	535,434.60	518,142.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8,631.98	277,263.96	332,720.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9,524.85	250,989.8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2,217,900.17	3,757,244.55	2,366,387.43
投资损失	-14,52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68,544.74	-2,072,282.75	123,987.7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11,488,989.41	-12,968,661.17	2,491,215.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7,407,590.42	-14,558,348.42	-3,626,006.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0,738,284.72	-20,436,526.30	13,747,287.72
其他	-1,232,248.79	9,053,798.20	-8,407,772.00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主要是由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财务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存货和往来款项的增减等，导致实现的损益未形成经营性现金流。

(3) 2013 年较 2012 年度大额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变动比率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539,161.86	106,885,756.47	-19.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13,076.10	24,025,442.60	-43.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808,595.43	44,256,592.66	66.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361,891.03	11,279,093.53	36.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23,275.09	29,887,020.92	-70.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6,291.49	20,126,438.51	-51.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813,491.87	49,427,849.64	-27.54%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975,000.00	-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7,137,099.00	122,800,000.00	-4.6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0	-1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783,804.00	133,300,000.00	-44.65%

A、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2013年度较2012年度下降19.97%，
主要原因是2013年度销售收入较2012年度有所下降。

B、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3年度较2012年度下降43.44%，
主要原因是2012年公司收到大额的政府补助。

C、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2013年度较2012年度上升36.20%，
主要因为大丰云涛2013年投产，导致人工费用增加。

D、支付的各项税费：2013年度较2012年度下降70.14%，主要因为公司于2012年因未满外商投资企业经营年限转为内资企业，补交以前年度享受的所得税优惠。

E、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3年度较2012年度下降51.28%，
主要因为公司2012年开具较多银行承兑汇票用于采购，使得支付的承兑汇票保证金大幅增加。

F、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2013年度较2012年度下降27.54%，主要因为2012年公司支付土地款。

G、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2013年度较2012年度下降100%，主要原因是2012年大丰云涛收到最后一期出资款。

H、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2013年度较2012年度下降4.61%，主要因为公司2012年借款业务发生较多。

I、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2013年度较2012年度下降100%，主要因为公司于2012年收到关联方往来款借款。

J、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2013年度较2012年度下降44.65%，主要因为公司2012年度借款业务发生较多。

（四）主要资产情况

1、流动资产分析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660.16	5.90%	304.99	3.41%	1,460.75	19.85%
应收票据	621.90	5.56%	700.00	7.82%	974.96	13.25%
应收账款	4,833.72	43.18%	4,077.87	45.56%	2,337.75	31.77%
其他应收款	22.58	0.20%	12.31	0.14%	112.33	1.53%
预付账款	57.35	0.51%	41.52	0.46%	38.25	0.52%
存货	4,048.68	36.17%	2,929.35	32.73%	1,646.43	22.38%
其他流动资产	949.81	8.48%	885.32	9.89%	787.03	10.70%
流动资产合计	11,194.21	100%	8,951.36	100%	7,357.51	1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等，主要流动资产状况与变动情况详细分析如下：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现金	0.77	0.12%	1.64	0.54%	2.13	0.15%
银行存款	319.39	48.38%	26.96	8.84%	274.84	18.81%
其他货币资金	340.00	51.50%	276.40	90.62%	1,183.78	81.04%
合计	660.16	100%	304.99	100%	1,460.75	100%

2013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2012年末减少1,155.76万元，主要是2013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减少所致。

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 应收账款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2,337.75万元、4,077.87万元和4,833.72万元，分别占当期流动资产比例为31.77%、45.56%和43.18%。

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3个月以内	3,395.35	69.16%	-	3,457.07	84.10%	-	2,289.60	97.82%	-
4-12个月	1,514.08	30.84%	75.70	653.48	15.90%	32.67	49.97	2.14%	2.50
1-2年	-	-	-	-	-	-	-	-	-
2-3年	-	-	-	-	-	-	0.96	0.04%	0.29
3年以上	-	-	-	-	-	-	-	-	-
合计	4,909.43	100%	75.70	4,110.55	100%	32.67	2,340.54	100%	2.79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6月末，3个月以内（含3个月）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97.82%、84.10%和69.16%；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99.96%、100.00%和100.00%。

公司根据客户的信用状况给予不同的信用期，一般为三个月。公司的主要客户均为国内外知名的抗生素原料药或制剂企业，具备较高的商业信誉和偿付能力。因行业特殊性，抗生素制药企业的数量、规模和资质受到国家政策的严格限制和管理，因而公司的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另一方面，公司的主要产品左旋苯甘氨酸在细分市场中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是下游客户的重要供应商，因而与主要客户形成了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

2014年6月末账龄在4-12个月的应收账款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部分大客户的回款速度减慢。

②应收账款各期末前五名客户情况

时间	客户名称	金额	比例
2014-6-30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890.94	18.14%
	浙江昂利康制药有限公司	742.16	15.12%
	浙江普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623.94	12.71%
	张家港保税区江南龙华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427.10	8.70%
	Deretil S.A	407.93	8.31%
	合计	3,092.06	62.98%
2013-12-31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880.20	21.40%
	Deretil S.A	637.11	15.50%
	嵊州昂利东方化工有限公司	628.82	15.30%
	张家港保税区乾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10.40	12.42%
	张家港亚细亚化工有限公司	499.68	12.16%
	合计	3,156.21	76.78%
2012-12-31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510.49	21.81%
	Deretil S.A	370.79	15.84%
	嵊州昂利东方化工有限公司	302.85	12.94%
	浙江普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85.93	12.22%
	DSMSINOCHEMPHARMACEUTICALSINDIAPVT.LTD	257.96	11.02%
	合计	1,728.01	73.83%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应收账款。

（3）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种类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621.90	700.00	974.96
合计	621.90	700.00	974.96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6月，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974.96万元、700万元和621.90万元，均为收到客户的银行承兑汇票。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收到客户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给供应商，用于材料采购。

(4) 其他应收款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押金、保证金和代垫款项等。

①公司其他应收账款余额、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51.03	80.71%	2.55	35.57	76.13%	1.78	12.45	28.58%	0.62
1-2年（含2年）	2.20	3.48%	0.33	-	-	-	30.99	71.15%	4.65
2-3年（含3年）	10.00	15.81%	3.00	11.04	23.62%	3.31	0.12	0.26%	0.035
3年以上	-	-	-	0.12	0.25%	0.12	0.005	0.01%	0.005
合计	63.23	100%	5.88	46.72	100%	5.20	43.56	100%	5.31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38.25万元、41.52万元和57.35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52%、0.46%和0.51%，占比较小。

②其他应收账款各期末前五名客户情况

时间	客户名称	金额	比例	性质
2014-6-30	大丰市华丰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30.00	47.45%	保证金
	大丰供电公司	10.00	15.81%	供电押金
	大丰市港城旅游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7.10	11.23%	保证金
	应收职工个人社会保险	4.54	7.18%	个人社保
	大丰市华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0	4.74%	押金
	合计	54.64	86.41%	
2013-12-31	大丰市华丰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30.00	64.21%	保证金
	大丰供电公司	10.00	21.40%	供电押金
	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管委会	2.20	4.71%	保证金
	职工个人社会保险	1.72	3.68%	个人社保
	大丰第八加油站	1.10	2.35%	未结算油费
	合计	45.02	96.35%	
2012-12-31	上虞市社保中心	20.89	47.96%	工伤赔偿
	大丰供电公司	10.00	22.96%	供电押金
	EmeraldKalamaChemicalBV	4.25	9.76%	代垫进口货物滞箱费
	大丰市华丰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2.50	5.74%	保证金
	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管委会	2.00	4.59%	保证金
	合计	39.65	91.01%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其他应收款。

（5）预付款项

①公司预付款项账龄明细情况

时间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0.03	88.70%	12.11	98.38%	111.43	99.20%
1-2 年（含 2 年）	2.55	11.30%	-	0.00%	0.90	0.80%
2-3 年（含 3 年）	-	-	0.20	1.62%	-	-
合计	22.58	100%	12.31	100%	112.33	100%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6 月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12.33 万元、12.31 万元和 22.58 万元，款项性质主要为预付材料费、保险费。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②预付款项各期末前五名客户情况

时间	客户名称	金额	性质
2014-6-30	日信证券有限公司	10.00	预付咨询费
	上虞振兴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3.22	固废处理费
	江苏海兴化工有限公司	2.55	材料款
	中国太平洋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公司	2.32	保险费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绍兴石油分公司	1.32	油费
	合计	19.41	
2013-12-31	中国太平洋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公司	5.18	保险费
	江苏海兴化工有限公司	2.55	材料款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79	材料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绍兴石油分公司	1.38	油费
	宁波镇洋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0.32	材料款
	合计	11.22	
2012-12-31	河北诚信有限责任公司	53.88	材料款
	南京商洲贸易有限公司	30.00	材料款
	莱州金兴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6.17	材料款
	中国太平洋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公司	5.17	保险费
	陕西蓝深特种树脂有限公司	3.92	材料款
	合计	109.14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预付账款。

（6）存货分析

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分类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289.35	31.85%	1,319.03	45.03%	745.25	45.26%
生产成本	690.68	17.06%	765.52	26.13%	677.24	41.13%
库存商品	2,068.66	51.09%	844.80	28.84%	223.94	13.60%
合计	4,048.68	100%	2,929.35	100%	1,646.43	100%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生产成本、库存商品组成，原材料主要包括樟脑磺酸、苯甲醛等；库存商品主要包括左旋苯甘氨酸、对羟基苯甘氨酸等。左旋苯甘氨酸的生产流程中最重要的步骤是合成和拆分，在合成环节主要投入的原材料包括苯甲醛、碳酸氢铵、氰化钠等，在拆分环节主要投入的原材料是樟脑磺酸。

公司建立了成熟稳定的业务模式和完整的产、供、销体系，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均由采购人员向国内外厂商及经销商自行采购，公司根据市场规模、订单情况以及生产能力自行生产，并主要采用直接销售的方式，将产品销售给国内外客户。

公司主要产品左旋苯甘氨酸是合成抗生素的重要原料之一，具备一定的刚性需求属性，市场总体需求相对稳定。在产量方面，公司的主要产品在细分市场中的份额较大，可以根据自己的产能均衡安排生产，充分满足市场需求。在价格方面，受国家对于抗生素行业的政策变动影响较大。因此，公司通常会根据市场需求、政策变动、竞争对手策略决定库存商品的销售情况；根据原材料价格、库存量和预计销售等因素决定原材料的采购情况。

2013年末，存货余额较2012年末增加，主要是原材料的增幅较大，公司根据当时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增加备货。同时，大丰云涛公司的对羟基苯甘氨酸项目完工投产，存货相应增加。

2014年6月末，存货余额增加主要是库存商品的增加，主要是公司为应对三、四季度的销售旺季提前备货。

②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跌价准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89.35	-	1,289.35	1,319.03	-	1,319.03	745.25	-	745.25
生产成本	690.68	-	690.68	765.52	-	765.52	677.24	-	677.24
库存商品	2,098.23	29.57	2,068.66	858.75	13.94	844.80	223.94	-	223.94
合计	4,078.25	29.57	4,048.68	2,943.30	13.94	2,929.35	1,646.43	-	1,646.43

公司的主要产品左旋苯甘氨酸、右旋苯甘氨酸由云涛股份生产和销售，毛利率较高；对羟基苯甘氨酸由子公司大丰云涛生产和销售，2013年大丰云涛未达

到正常的生产能力，由于产量较少，导致分摊的固定成本较高，产生存货跌价迹象。公司对报告期各期末的存货余额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跌价准备。

2、非流动资产分析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16,489.84	74.01%	14,508.88	67.01%	9,220.42	48.54%
在建工程	2,865.43	12.86%	4,269.70	19.72%	7,352.53	38.71%
无形资产	2,211.20	9.92%	2,237.63	10.33%	2,291.17	12.06%
长期待摊费用	41.59	0.19%	55.45	0.26%	83.18	0.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9.78	1.12%	212.92	0.98%	5.69	0.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3.42	1.90%	366.47	1.69%	42.13	0.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281.26	100%	21,651.05	100%	18,995.13	100%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组成，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类别	原值	折旧年限	累计折旧	资产减值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7,164.14	20 年	1,201.45	-	5,962.69	83%
机器设备	13,402.16	3-10 年	3,149.81	-	10,252.35	76%
运输设备	360.27	4-5 年	169.69	-	190.58	53%
电子及其他设备	153.72	3-5 年	69.50	-	84.21	55%
合计	21,080.29		4,590.45	-	16,489.84	7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2-12-31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6,367.24	729.74	-	5,637.29
机器设备	5,013.95	1,740.33	-	3,273.62
运输设备	338.87	81.94	-	256.93
电子及其他设备	85.72	33.34	-	52.38
合计	11,805.78	2,585.36	-	9,220.42
2013-12-31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7,164.14	1,036.88	-	6,127.26
机器设备	10,687.26	2,586.21	-	8,101.05
运输设备	338.87	142.02	-	196.8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38.53	54.82	-	83.71

合计	18,328.80	3,819.93	-	14,508.88
2014-6-30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7,164.14	1,201.45	-	5,962.69
机器设备	13,402.16	3,149.81	-	10,252.35
运输设备	360.27	169.69	-	190.58
电子及其他设备	153.72	69.50	-	84.21
合计	21,080.29	4,590.45	-	16,489.84

2013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较2012年末增加5,288.46万元，主要原因为2013年大丰云涛的对羟基苯甘氨酸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2) 在建工程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对羟基苯甘氨酸设备安装工程	-	-	-	-	5,123.65	69.69%
双氢车间设备安装工程	-	-	2,335.25	54.69%	1,945.39	26.46%
合成车间设备安装工程	-	-	-	-	177.78	2.42%
综合楼建设工程	-	-	-	-	94.63	1.29%
吸附设备	-	-	-	-	8.55	0.12%
3#厂房土建工程	-	-	-	-	2.05	0.03%
零星房屋建筑	1.36	0.05%	1.36	0.03%	0.48	0.01%
4、5#车间及仓库土建工程	1,337.52	46.68%	1,333.52	31.23%	-	-
离心机维修工程	1,349.13	47.08%	525.23	12.30%	-	-
拆分设备改造工程	17.19	0.60%	17.19	0.40%	-	-
拆分车间装修工程	-	0.00%	57.15	1.34%	-	-
硫酸铵废水蒸发机组工程	158.34	5.53%	-	-	-	-
道路、管架、水池等附属工程	1.90	0.07%	-	-	-	-
合计	2,865.43	100.00%	4,269.70	100.00%	7,352.53	100.00%

2013年末和2014年6月末，在建工程余额均较上年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的对羟基苯甘氨酸工程、双氢车间工程及其他配套工程逐步达到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

(3) 无形资产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为土地使用权、购买的软件等，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名称	初始金额	取得方式	累计摊销金额	摊余价值
土地使用权	2,468.46	外购	257.26	2,211.20
软件	8.30	外购	8.30	0.00

合计	2,476.76		265.56	2,211.20
----	----------	--	--------	----------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2,211.20 万元。

3、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一、坏账准备	81.59	37.88	8.10
二、存货跌价准备	29.57	13.94	-
合计	111.16	51.82	8.1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四）/1、流动资产分析”中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及存货的分析。除上表中的减值准备外，公司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使用状况良好，经测试，不存在减值情形。

（五）主要负债情况

1、流动负债分析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7,850.00	61.45%	6,535.33	60.32%	2,200.00	26.74%
应付票据	940.00	7.36%	721.32	6.66%	3,684.44	44.78%
应付账款	3,561.59	27.88%	3,039.27	28.05%	1,852.11	22.51%
预收款项	2.97	0.02%	0.00	0.00%	2.03	0.02%
应付职工薪酬	255.23	2.00%	275.41	2.54%	301.40	3.66%
应交税费	131.06	1.03%	228.51	2.11%	175.76	2.14%
应付利息	21.67	0.17%	12.60	0.12%	4.03	0.05%
其他应付款	13.08	0.10%	22.36	0.21%	8.93	0.11%
合计	12,775.59	100%	10,834.80	100%	8,228.71	100%

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职工薪酬等构成。

（1）短期借款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抵押借款	5,100.00	3,700.00	200.00
保证借款	2,750.00	2,500.00	2,000.00
质押借款	-	335.33	-
合计	7,850.00	6,535.33	2,200.00

公司的短期借款主要包括抵押借款、保证借款和质押借款，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6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2,200.00万元、6,535.33万元和7,850.00万元。

(2) 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情况如下：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940.00	721.32	3,684.44

(3)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应付账款	3,561.59	3,039.27	1,852.11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6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852.11万元、3,039.27万元和3,561.59万元。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2.30	1,250.00	1,184.00	268.30
职工福利费	0.00	52.53	52.53	0.00
社会保险费	6.43	127.12	124.18	9.38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14	28.21	4.62	23.73
合计	208.87	1,457.86	1,365.33	301.40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8.30	1,406.42	1,457.23	217.49
职工福利费	0.00	54.59	54.59	0.00
社会保险费	9.38	212.12	210.47	11.02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73	49.23	26.05	46.90
合计	301.40	1,722.35	1,748.34	275.41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06-30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7.49	833.81	868.08	183.22
职工福利费	0.00	16.03	16.03	0.00
社会保险费	11.02	106.78	111.06	6.74
住房公积金	0.00	0.66	0.66	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6.90	21.57	3.20	65.27
合计	275.41	978.85	999.03	255.23

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社会保险费、职工经费、工费经费和职工教育费等。

(5) 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增值税	-	109.04	55.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0.21	4.60	9.86
企业所得税	114.33	74.34	80.81
个人所得税	1.83	1.48	1.41
印花税	0.74	1.13	2.60
房产税	6.09	5.59	5.19
教育费附加	0.13	2.76	5.91
地方教育费附加	0.09	1.84	3.94
水利建设基金	1.59	1.31	1.75
土地使用税	1.16	24.58	9.00
地方综合基金	0.62	0.09	-
营业税	4.26	1.73	-
合计	131.06	228.51	175.76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6 月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175.76 万元、228.51 万元和 131.06 万元。

2、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是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年产 1200 吨 D-苯甘氨酸项目强制性改造	10.67	11.67	13.67
D-苯甘氨酸绿色合成技术项目	-	-	15.00
合计	10.67	11.67	28.67

(1)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收到年产 1200 吨 D-苯甘氨酸项目强制性改造项目的政府补助 20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2012 年度摊销 2 万元，计入 2012 年度营业外收入 2 万元。2013 年度摊销 2 万元，计入 2013 年度营业外收入 2 万元。2014 年 1-6 月摊销 1 万元，计入 2014 年 1-6 月营业外收入 1 万元。

(2)根据上虞市科学技术局和上虞市财政局颁发的虞科[2012]48 号《关于下达上虞市 2012 年度市级科技计划项目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收到 D 苯甘氨酸绿色合成技术项目的政府补助 15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2013 年度摊销 15 万元，计入 2013 年度营业外收入 15 万元。

(六) 股东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股本	4,113.00	4,113.00	4,113.00
资本公积	12,116.61	12,116.61	12,116.61
盈余公积	389.14	389.14	159.92
未分配利润	4,070.47	3,137.21	1,705.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89.21	19,755.95	18,095.27

1、股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股本的详细变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三/（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

2、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没有发生变化。

3、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公司由外商投资企业转为内资企业，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转为法定盈余公积。转为内资企业后，公司按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年初未分配利润	3,137.21	1,705.75	3,132.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933.26	1,660.68	1,201.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229.22	159.9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	-	2,469.0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其他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70.47	3,137.21	1,705.75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关联方情况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1	朱运涛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	海宁市博诚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	卢英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4	DRTL EXPORT OVERSEAS,S.L	2012年3月31日前为公司控股股东
5	Deretil SA	2012年3月31日前为与母公司受同一控制企业控制的公司

上述关联方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之“五/（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情况”。

2、公司的子公司

子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大丰市	医药中间体	1亿元	100.00	100.00

3、除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以外的持股5%以上的其他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1	华邦颖泰	持股比例为30%的股东

有关上述关联方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五）除控股股东外持股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

4、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1	朱运涛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2	张松山	董事
3	谢振品	董事
4	赵磊	董事，副总经理
5	孙祖昌	董事
6	江晓明	监事
7	吕立明	监事会主席
8	许财生	职工代表监事
9	朱一倩	董事会秘书
10	李伟	财务总监
11	范琦	审计总监

有关上述关联方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5、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企业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之“七/（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的关联方还包括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它企业。

(二) 关联交易事项、定价公允性及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资产转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 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 元)	占同类交 易比例 (%)	金额 (万 元)	占同类交 易比例 (%)	金额 (万 元)	占同类交 易比例 (%)
朱运涛	职工宿舍 楼转让	评估作 价	-	-	-	-	297.28	53.13

上虞帝瑞云涛化工有限公司与朱运涛签署租赁协议,自 2007 年 9 月 1 日起,上虞帝瑞云涛化工有限公司租用朱运涛位于上虞化工园区的房产作为职工宿舍。为减少该经常性关联交易,朱运涛在 2012 年以 297.28 万元的价格将该房产转让给公司作为职工宿舍楼。

2012 年转让的房产经浙江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浙万评报(2012)138 号资产评估报告。该资产转让以评估价格为依据,转让价格基本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经常性关联交易

(1) 关联销售

关联方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 元)	占同类交 易比例 (%)	金额 (万 元)	占同类交 易比例 (%)	金额 (万 元)	占同类交 易比例 (%)
Deretil S.A	左旋苯 甘氨酸	协商定 价	-	-	-	-	718.68	3.73

Deretil 总部位于西班牙,是研发、生产和销售抗生素侧链领域的领先企业。Deretil S.A 与公司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在报告期内是公司第一大客户。Deretil S.A 与公司原股东 DRTL 受同一企业控制的公司。2012 年 3 月底,DRTL EXPORT OVERSEAS,S.L 将所持公司的 11% 的股权转让给朱运涛,40% 的股权转让给海宁博诚,公司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因此从 2012 年 4 月 1 日起,该公 司和 Deretil S.A 均不再为公司关联方。

公司在 2012 年度对 Deretil S.A 的销售价格主要是依据当时的市场价格,不存在明显高于或低于独立第三方报价的情形。2012 年该项关联销售的金额为 718.68 万元,占 2012 年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73%,占比较小,未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 关联租赁

出租方 名称	承租方 名称	租赁资 产种类	租赁起始 日	租赁终止 日	租赁费 定价依 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万元)		
						2014年 1-6月	2013年 度	2012年 度
朱运涛	云涛生 物	职工宿 舍楼	2012.01.01	2012.12.31	协商定 价			15.00

为给公司员工提供安全、方便和稳定的住宿，上虞帝瑞云涛化工有限公司与朱运涛签署租赁协议，自 2007 年 9 月 1 日起，上虞帝瑞云涛化工有限公司租用朱运涛位于上虞化工园区的 8 处房产作为员工宿舍，租赁的房屋面积为 847.36 平方米，月租金 1.25 万元，该 8 处房产在报告期内均由公司员工入住。。该价格参考当时、当地的房屋租赁市场价格，未有显失公允的情形，未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3) 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朱运涛及其控制的海宁博诚为支持公司融资、降低公司融资成本，为公司在银行的借款和授信提供担保。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符合商业借款的一般规则。

①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正 在履行
朱运涛、卢英	浙江云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0	2013-9-29	2014-9-20	是
朱运涛、卢英	浙江云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3-11-20	2014-9-30	是
朱运涛、卢英	浙江云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3-12-5	2014-11-21	是
朱运涛、卢英	浙江云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3-12-13	2014-10-24	是
朱运涛、卢英	浙江云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3-12-20	2014-10-30	是
朱运涛、卢英	浙江云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4-3-26	2015-3-20	是
朱运涛、卢英	浙江云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4-4-15	2015-4-3	是
朱运涛、卢英	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3-8-8	2014-8-6	是
朱运涛、卢英	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4-4-3	2014-9-27	是
朱运涛、卢英	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4-4-21	2014-10-15	是
朱运涛、卢英	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4-5-14	2014-11-9	是

朱运涛、卢英	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4-5-30	2015-5-28	是
朱运涛、卢英	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4-4-9	2014-10-4	是
朱运涛、卢英	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4-6-13	2014-12-9	是
海宁市博诚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云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4-1-22	2014-10-31	是
合计		45,500,000.00			

②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被担保方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正在履行
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3-8-8	2014-8-6	是
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4-4-3	2014-9-27	是
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4-4-21	2014-10-15	是
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4-5-14	2014-11-9	是
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4-5-30	2015-5-28	是
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4-4-9	2014-10-4	是
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4-6-13	2014-12-9	是
合计	18,000,000.00			

（三）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2014 年 4 月 1 日，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14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确认，确认上述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中就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表决制度和决策权限等作了明确规定。未来公司将严格按照已制定的制度与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并通过监事会的监督确保关联交易相关事项按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策执行，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规范，维护股东利益；同时，公司将尽可能减少关联方交易，降低关联交易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对于短时期内无法减少或消除的关联交易，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最大程度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根据公司制定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和审批权限等相关规定的具体内容如下：

1、回避制度

- (1) 关联方如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除特殊情况外，应当回避表决；
- (2) 与关联方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若无法回避，可参与表决，但必须单独出具声明。
- (3) 公司关联人在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2、决策权限

公司以关联交易的金额为标准，分别规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的决策权限和程序，主要条款如下：

(1) 公司股东大会决策权限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超过 1000 万元（股份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除外），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任何与该关联交易有利益关系的关联人在股东大会上应当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关联股东有特殊情况无法回避时，在公司征得有权部门同意后，可以参加表决。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对此作出详细说明，对非关联方的股东投票情况进行专门统计。

(2) 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权限

- ①公司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关联交易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计算）的关联交易；
- ②与关联法人金额在 500 万以上但不超过 1000 万（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计算）的关联交易（股份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除外）。

公司总经理的决策权限

- ①公司与关联自然人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按累计金额计算）的关联交易；
- ②公司与关联法人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按累计金额计算）的关联交易。

六、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七、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2 年 3 月，云涛有限股东 DRTL 将其持有的云涛有限 51% 股权中的 11%、40% 股权分别转让给朱运涛及海宁博诚，因此，云涛有限委托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2 年 2 月 29 日为基准日对云涛有限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了资产评估，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12）3081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经评估确认，云涛有限截至 2012 年 2 月 29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12,141.44 万元，较经审计的截至 2012 年 2 月 29 日的净资产 6,985.64 万元，增值率 73.81%。

2012 年 10 月，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委托浙江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以 2012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资产评估，出具了浙万评报（2012）139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经评估确认，云涛有限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174,827,463.36 元，较经审计的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 155,218,736.72 元，增值率 12.63%。

八、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 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兼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应在控股子公司建立、实行与本公司一致的财务会计制度，确保利润分配政策的有效实施。

-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前，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税后利润弥补亏损。
-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九、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2003 年 5 月 16 日设立，住所地为江苏省大丰市，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朱运涛，本公司持有 100% 股权，经营范围为乙醛酸、对羟基苯甘氨酸、对羟基苯甘氨酸邓钾盐、樟脑磺酸制造、生物工程技术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65,159,987.06	142,651,271.01
净资产	100,296,814.18	101,324,826.70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19,056,027.08	21,298,552.57
净利润	-1,028,012.52	-6,315,252.93

十、风险因素

（一）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抗生素医药中间体行业与下游抗生素药品行业的发展休戚相关，随着医学界和社会大众对滥用抗生素的严重后果的认识和重视，近年来抗生素的使用趋于谨慎，我国也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控制抗生素的使用，这对于抗生素市场的增长起着明显的抑制作用，下游市场规模的缩减对抗生素医药中间体行业的需求产生了一定影响。

此外，国家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深入实施，采取多种措施对药品流通环节的差价率进行控制，使部分终端药品价格下降，下游制药企业抗生素药品售价的降低，对抗生素医药中间体产品的价格产生了不利影响。因而，国家对于抗生素市场和医药、医疗体系的一系列政策制定和导向，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二）环保风险

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行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及固体废物会对生态环境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受到国家的环保监管较为严格。尽管公司已按照有关法规及相应标准对污染排放物进行了有效的治理，但随着国家经济增长模式的转变、全民环保意识的提高，我国政府环境保护力度将不断加强，未来可能出台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提出更高的环保要求。

因此，如果公司未能及时达到国家相关环保要求，则有可能面临环保处罚风险；另外，如果环保标准提高，将加大公司在环保方面的投入，增加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三）子公司未取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风险

子公司大丰云涛年产 5,000 吨对羟基苯甘氨酸项目已建设完工，并启动环保验收工作。目前，大丰云涛已取得盐城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对羟基苯甘氨酸项目部分生产工艺及污染防治措施变更环境影响补充报告>的批复意见》（盐环表复【2014】69 号），并委托盐城市环境监测中心站进行在线监测。在线监测完成后，大丰云涛可向盐城市环保局申请“三同时”验收，经现场检查且验收合格后可取得环保竣工验收批复，凭相

关批复及文件可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大丰云涛已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相关条件，并积极协调办理相关手续。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大丰云涛尚未取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批复。

大丰云涛是公司投资建设的全资子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体系，报告期内，大丰云涛一直处于建设或试生产状态，未产生盈利。如大丰云涛最终无法通过环保验收或环境保护验收周期较长，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的风险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6月，公司向前五名客户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13,520.56万元、13,283.24万元和5,479.48万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70.25%、77.43%和59.57%，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

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国内外知名的抗生素原料药或制剂企业，因行业特殊性，抗生素制药企业的数量、规模和资质受到国家政策的严格限制和管理，因而公司的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另一方面，公司的主要产品左旋苯甘氨酸在细分市场中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是下游客户的重要供应商，因而与主要客户形成了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但如果公司的主要客户因行业或自身经营原因导致与公司的合作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销售和货款回收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五）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使用的部分原材料为腐蚀性或有毒的危险化学品，同时生产过程中涉及高温、高压等工艺，操作要求较高。公司已采取相应的安全生产措施，并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预警机制，对员工实行安全生产培训及安全绩效考核；但仍不排除因员工操作不当、机器设备故障或不可抗力的自然因素等导致生产事故的发生，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并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六）产品种类较为单一的风险和新产品研发风险

作为医药中间体行业企业，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抗生素制药行业，产品种类较为单一，一旦抗生素行业发生上述在政策和客户等方面的不利变化，将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为应对产品种类较为单一的风险，基于公司已掌握的技术和生产工艺方面的经验，公司将组建专门的研发部门，向心血管等其他医药中间体的方向发展。但

医药中间体行业的产品研发周期较长，且需要大量的生产工艺实践和改进，新产品的研发在时间和效果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七）采购集中风险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份，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4.06%、60.26% 和 52.67%，原材料采购比较集中。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苯甲醛、氯化钠、苯酚、樟脑磺酸以及硫酸、液碱等基础化工原料，公司集中采购可以获得较低的采购价格，有助于降低采购成本，并保证原材料采购质量。公司已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但如果主要供应商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出现重大变化或受不可抗力影响致使其生产出现非正常中断，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八）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风险

根据浙江省科技厅浙科发高（2012）311 号《关于认定杭州新星光电有限公司等 236 家企业为 2012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优惠期间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税率计缴。若国家今后取消相关优惠政策或者云涛股份在 2014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后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评审条件，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十一、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的经营目标和计划主要为以下几个方面：

（1）巩固和强化在抗生素侧链中间体苯甘氨酸领域的专业优势地位，并在技术研发、工艺路线等方面对现有产品左旋苯甘氨酸、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左旋双氢苯甘氨酸邓钠盐等进行创新，降低成本，减少污染。

（2）利用在现有产品上的技术积累和市场渠道，加强对下游中间体左旋苯甘氨酸甲酯、左旋苯甘氨酸甲酯盐酸盐、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甲酯和左旋对羟基苯甘氨酸甲酯盐酸盐等产品的研发，积极拓展下游中间体产品市场，不断完善产品结构，实现公司整体竞争力和产业链的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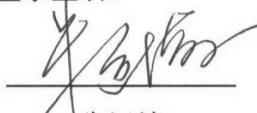
（3）开展对衍生物相关领域生产工艺的研究，向邻氯苯甘氨酸等心脑血管药物中间体领域拓展，减少对单一抗生素药品市场的依赖。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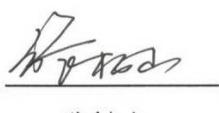
一、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朱运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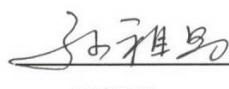
张松山



谢振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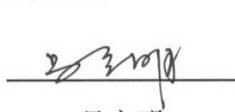


赵 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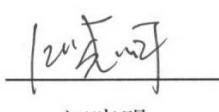


孙祖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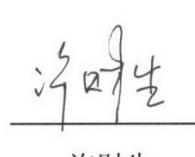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吕立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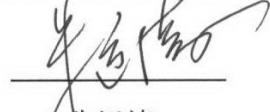


江晓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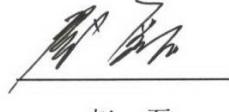


许财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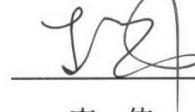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朱运涛



赵 磊



李 伟



范 琦



朱一倩



浙江云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左宏凯

左宏凯

项目小组成员：

陈霞

陈 霞

陈舒娟

陈舒娟

姚克杰

姚克杰

曲俊宇

曲俊宇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孔佑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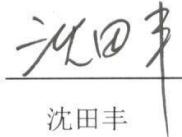
孔佑杰



三、律师声明

本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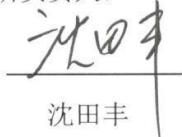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沈田丰


张铁男


吴 钢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沈田丰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惠丰

中国
注册
会计师


孙峰

中国
注册
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吴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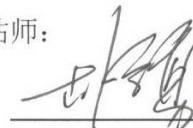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2014年12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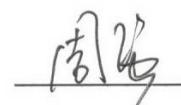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资产评估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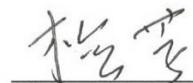


胡立勇



周 强

法定代表人：



梅 芳



2014年12月11日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资产评估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浙江云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蒋镇叶



张丽哲

法定代表人：



孙月焕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09月11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